

基督徒文摘第三十九期

然而我蒙了怜悯

拉结

「基督耶稣降世，为要拯救罪人；这话是可信的，是十分可佩服的；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」（提前一 15）。

【童年回忆】我是生长在一个基督徒家庭里，每天晚上都有家庭礼拜。幼年的时候，就觉得我的父亲祷告太长。记得当我六岁的时候，我的弟弟纔四岁；有一次家庭礼拜跪下祷告时，我们二人就不知不觉玩耍起来，笑得出了声。父亲停了他的祷告，走过来要刑罚我们，我们骇得又快跪下，父亲仍旧恢复他的祷告，直到完毕。

【初次醒悟】当我十一岁时，有一天，我从父亲书桌上拿起一折迭的福音单张，内有两三个问题，像：你死后能上天堂么？你每天的生活能讨神的喜悦么？你怕地狱的火么？你任凭自己去犯罪么？...等等。当我读这些问题时，我就惧怕起来，感觉自己的罪，像：发脾气、不听从父母、欺负弟弟、要占上风等等的过犯，都显在我面前。

读完后，就将单张放回原处，带着眼泪到房子后面的小房间去，把门关上，跪下祷告，求主赦免我一切的罪。一直的痛哭流泪，经过很长一个时候，直到听见我的母亲叫我，我纔起来擦干眼泪。我怕父母、姐姐们知道我哭，就慢慢的、偷偷的开门出去，跑到院子外面，很久纔进来。

【常有感动】从这个时候起，里面常有神的感动，...例如十二岁时，在南昌葆灵女校有特别聚会，有一位西国教士讲道。当她很迫切的讲到，每一个基督徒都应当为主作见证时，我里面受感，觉得应当为主作见证。那时，我就默默的对主说，我现在还年幼，纔十二岁，等我到了二十岁，我再出来为你传道。又如一年多以后，因父亲搬家，我同五姐进了南京汇文女校，常有神的仆人来校领会，每次我都受感动，也曾加入过布道团。后来在美国俄亥俄卫斯理大学的头一年，那里又有一次复兴会，我也很受感动，曾走到台前认罪，深悔自己冷落、失败。

后来就读芝加哥西北大学的那一年，因不慎跌伤背脊骨，卧床数月，又感觉自己的不堪。但在身体恢复后的数年中，因功课忙碌，地上兴趣加多，想到主的心也就减少了。回国后，爱世界的心日渐加增；虽然如此，我里面仍旧相信神，仍相信主耶稣是我的救主。里面总觉得祂的爱一直将我系住，每礼拜日也仍去作礼拜。

【几乎受惑】有一西国教士初来中国，在南京学国语，我与她渐渐成为很好的朋友。有一个礼拜天，她约我到灵谷寺去玩。她说，在自然界里一样的可以敬拜神，何必一定要到礼拜堂里去呢？我因天性喜欢玩耍，立刻答应了她。灵谷寺是南京的一个名胜之地。当我们二人在那山坡青草地上休息，欣赏在我们四围的那可爱的花草树木，并空中雀鸟欢乐的音调时，我便想到神和祂奇妙的作为。

于是我欢呼着对她说：「哦，这是多么好看的一个地方阿！花草树木多么青翠灿烂阿！伊甸园必是比这地方更美丽得千万倍了，因那时人没有罪。你想是么？」她就对我说：「你想真的有一个伊甸园么？」我说：「是，有的。」她又问说：「你信耶稣是神的儿子、是童贞女所生么？」又继续的问了我许多别的问题。我答：「是，我都信。」她又说：「你为何这样愚昧阿，既受高等教育，还相信这些么？」我说：「为甚么不相信呢？我是一直相信的。」我们的谈话还是一直继续着——「你怎么知道这些是真的呢？」我说：「圣经上是这样说的。」「你告诉我，圣经是谁写的呢？」我说：「神写的。」「神是亲自用祂的手写么？彼得、保罗、以赛亚，岂不是和我们一样的人么？爱默生(那时我手里正拿着一本爱默生论文)和其他的许多作家，岂不是同样的与我们有益么？」(编者按：那位西国女教士可能是属于基督教新潮派，他们虽挂名基督教，却不信主耶稣是神的儿子，也不信圣经是神的话。)

回家的那天夜里，我不能睡觉，我一直想到她所问的那些问题，想了又想，越想就越糊涂，不知不觉就受了她话的影响。从那时起，我就对主耶稣怀疑起来，祂是否童贞女所生呢？我并且很难过，好像我的父母都错了，但又不敢明说，也不让任何人知道我里面的故事。对主耶稣，我就看祂是一位圣人；我就渐渐远离了神。所以我说，我是罪魁中之罪魁。我在这种情形中，有一年半之久；但我诚实的承认说，里面是没有平安。这证明我已经有了神儿子的生命，我是属乎神的，所以没有人能从祂手中把我夺去(参约十 28~29)。

【爱挽回我】我虽远离神，神却来寻找我；我虽否认祂，祂总未丢弃我。主的爱真是太大、太奇妙，因为有一年冬季的清早，天未亮时，我醒过来，感觉难受不安，似乎无人能给我安慰。正在无指望之中，从我的里面似乎有声音对我说：「回到你的圣经去罢！你必得着安慰。」我就拿起在我床边下面，一本久被忘记的圣经，打开来看，正翻到罗马书第五张第八至十一节的话：「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，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。现在我们既靠着祂的血称义，就更要借着祂免去神的忿怒；因为我们作仇敌的时候，且借着神儿子的死，得与神和好，既已和好，就更要因祂的生得救了。不但如此，我们既借着我主耶稣基督得与神和好，也就借着祂以神为乐。」

此时，我觉悟我是世上最大的罪人！从这几节圣经中，得着了极大的安慰。特别是第十一节所说的话：「不但藉主耶稣基督得与神和好，也就借着祂以神为乐。」从那天起，我就起首每天看一点圣经。两星期后，我到一圣道女校去赴一早会，当唱头一首诗歌「为你，为你，我舍生命；为我，你舍何情？」的时候，我很深的被摸着了，就不禁泪如雨下，虽尽量自约，却不可能。这时，我实在就像看见我的主被挂在十字架上，为我，手脚被钉钉住；为我，头戴荆棘冠冕；为我流血，为我舍了祂的生命！但我为祂作了甚么？我对祂，只有顶撞、反对、否认祂、不信祂、弃绝祂！神将我

的罪摆在我的眼前，我不能不伤痛流泪的认罪，并求赦免。

【彻悟永生】自我复兴以后，很感觉人生的虚空。彼得前书第一章廿四节：「因为凡有血气的尽都如草，他的美荣都像草上的花；草必枯干，花必雕谢。」这些话给了我深刻的印象，我里面好像常有声音对我说，你所作的一切，都如同花草，不能带到永世里去。那时，我也常感觉人灵魂的宝贵，为着家中还没有信的人，以及亲戚、朋友祷告，并且逢人就劝他们信主耶稣。在学校时，总找机会劝学生归主。

行在路上，看见行人、拉洋车的、作小生意的，都为他们的灵魂挂心。当我软弱失败时，就非常不平安；看电影也觉不安，那时也不知道看电影不讨神的喜悦，因每次看时就觉不安，这纔知道是因着看电影而良心不安。还有其他的事亦是如此。

【清楚救恩】这时，虽然复兴起来，但对于「得救」的问题还不清楚，也不知道甚么叫「得救」。我若是哪天失败，发了脾气，就觉难受，非常惧怕，以为又要下地狱灭亡；若是哪天觉得很好，没有失败，有祷告、读经，没有甚么得罪人的地方，就觉得高兴，以为若是今天我死了，我一定可以上天堂。如此忽安忽惧，有三个月之久。在这三个月之内，我是非常痛苦，时常立志，也用自己的方法、自己的力量来克制自己，但是结果「立志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」（罗七 18）。因圣经上说，我们要圣洁，像神圣洁一样；我们要完全，像天上的父完全一样（参彼前一 15；太五 48），我就努力追求，想要达到这个地步，但事实上又作不到。

感谢神！正当这个时候，就是一九三二年七月间，有一位神的使女，在南京赫德女校领会，我听了她十天的讲道，纔知道甚么叫「得救」。她说，只要你相信主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，是从天上来的，是道成了肉身来到世界，为我们死在十字架上，替我们赎罪，成功了救赎；同时，你若肯来到神面前承认自己的罪，并接受主耶稣作你的救主，你就必得救。并且神的话乃是这样说的：「我又赐给他们永生，他们永不灭亡」（约十 28）。

她又说，当你这样接受主耶稣时，祂就借着圣灵住在你的里面。自从我听了这篇完全的福音之后，我就得了释放，知道自己永不灭亡了。后来，我受了浸归入主耶稣，把自己完全奉献给主，为着祂来活着。我既知道主耶稣不仅是在天上坐在宝座上，并且是住在我的里面，永远不会离开，我就无须再挣扎为善，只要让祂从我里面活出来就是了。我的心里实在有说不出的喜乐和平安。

「然而我蒙了怜悯，是因耶稣基督要在我这罪魁身上，显明祂一切的忍耐，给后来信祂得永生的人作榜样」（提前一 16）。——《拾珍·福音见证集》

福音故事

【不须再缴纳灵魂保险费】当一九三〇年代经济大萧条时，一个疲倦、羸弱的老妇人走进明尼阿波利市的一家保险公司，她向柜台服务员诉苦，解释她无力续缴保险费。她说她很难找到工作，目前

所得仅足以糊口和租屋。办事员把她手中的保单看完之后，觉得保单的条件颇为优厚，于是提醒她，中途退保是很吃亏的一件事，她丈夫也同意作这样不智的决定吗？老太太说，她丈夫早在三年前就死了。经保险公司职员查证属实，因此决定把老太太所缴的超额部分退还给她，加上她丈夫的保险赔偿，一并付给这位受益人，金额足够她安度余年。她还不知道她的丈夫一死，她就有权享受一大笔的保险赔偿。

请注意！历史上最大的受益日，是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死在十字架上那时开始！但仍有千万人继续在为他们灵魂的得救缴纳保险费，他们并不知道借着主的死和复活，我们能承受一项大到无法计算的恩典。朋友，你还在为你的灵魂继续投资保险费吗？或者是你已接受基督为你清偿了一切的债务呢？

【得救的保证】下面是收音机里播出一段广告：「货不好包退，无条件原金奉还。假如你不满意我们所制经过消毒的卫生牙签，请你在十天内把牙签送回，我们乐意将原金奉还，绝不食言。我们的东西如果比不上别人的，我们就不敢这样许诺。」像这一类的广告，我们时常可以听到，这是世俗的一种生意经，它鼓吹他们的产品质地优良，希望人人买来一试。他们照例在广告词的后面加上一句：「别人绝对不敢像我们一样作这种保证。」但是事实上，在美国就有一百四十六种以上的类似产品讲同样的话。不管它是化妆品、香烟、啤酒、洗发水、指甲挫刀，每一种东西都自称是最好的。假如这是事实的话，则最好的必然只有一种，而其他的(或全部)必都是用谎言来欺骗顾客。这些商人敢讲这种话，是因为他们知道，很少有人愿意为几块钱专程拿东西来退；即使有这种人，为数必定无多，因此商人稳操胜算，可以好好赚上一笔。所以他们可以发此豪语：「原金奉还。」

现在我们有一件事可以扩大宣传并加以保证的：「相信耶稣就必得救！」但我们无需加上「原金奉还」这几个字眼，因为：一，信耶稣是不用花费的；二，耶稣的救恩是永远有效的。只要我们把耶稣介绍给任何人，总没有人会失望。大卫说：「尝尝主恩的滋味，便知道它是美善」(诗篇卅四8)。我们要经过亲尝之后，纔能了解。保罗说：「凡信祂的人绝不羞愧」。任何真正重生的人，必不致后悔。假如有人自认得救，却又在失望中的话，那么他所信的福音一定是膺品。真正的福音都附有这个标志：「耶稣基督的宝血」可以作为识别的记号。并要从头到尾亲尝主的每一道菜，当可使你的灵魂满足。

【实非当初所料想得到的】埃及开罗博物院大厅中的右侧有匹埃及骏马，是照古代图画塑成的，栩栩如生，不减名驹雄姿，上面配着黄金鞍子，更觉威风。大概这是法老(埃及王尊称)座车上套的骏马，古时已闻名国外了。厅内另一面有法老王的黄金宝座，和几张包金的椅子。在宝座上镶嵌着各种颜色的宝石，闪闪有光。这个宝座属于杜安阿曼(Tut Ank Amen)王。他是纪元前一千三百余年的埃及法老，作王十年。当一九二二年，他的坟墓及宝藏被发现时，全球震动，被称为考古史上最伟大之一次发现。青年法老杜安阿曼的身体和棺槨也停放在大厅。这是博物院中最吸引游客的地方。棺外的槨计有几层，先是包金的，侧面刻有牛犊之像。最里面的棺却是纯金的，外面雕刻着王的相貌，手执权杖，刻工精细生动。这个金棺中的人静静躺在那里，任由世界游客参观，实非当初所料

想得到的。

【请勿拖延】有位姊妹作见证说，她五岁时父母带她去做礼拜，当牧师问她父亲是否愿意接受基督为救主时，他说：「改天吧！」八年后，在一个布道会上，有人问她父亲是否决志，他说：「改天吧！」后来她母亲临终时，要求她父亲信主，同走天路，她父亲说：「我答应你，但改天吧！」三年后，她父亲也死了，死前一直昏迷不醒，没有机会归主。

亲爱的朋友，我们的机会实在不多，你想等候最佳的信主机会，恐怕永远也等不到。魔鬼的厉害，就是在我们心里崇弄你说：「改天吧！」以销灭圣灵的感动，结果就叫你失去了得救的机会。

改教以后时期

(主后 1648 年 ~ 1789 年)

(三)

【美国的大觉醒】开拓新英格兰殖民地的，原都是一些灵性坚定的清教徒，但是到了他们的孙辈时，几乎失落了所有的热忱；特别是第十八世纪前期，由于自然神论及唯理主义之风的兴起，不仅使英格兰的教会进入沉睡状态，它们也同样使美国的教会沉陷在可叹的低潮光景中。

然而，就在这时，殖民地的属灵情况有了急剧的改变，这就是所谓的属灵「大觉醒」(Great Awakening)。一系列奋兴聚会在殖民地各处展开。美国和英格兰的属灵大觉醒同时发生，都同样因为受到德国敬虔主义和摩尔维亚运动的影响，而且都集中在乔治·怀特菲一个人身上。

(一)乔治·怀特菲：怀特菲(George Whitefield, 1714~1770)在英格兰的野外布道工作相当成功，但他把那里的工场让给约翰·卫斯理，而从主后 1738 到 1770 年间，他先后七次到美国旅行布道。

在那些年中，他来往奔波于美国各殖民地地区，从新英格兰到乔治亚，不停地在各地讲道；不管他到那里，都有无数人前来聆听，有时听众达三万人之多。他极有口才，是十八世纪伟大的布道家；怀特菲以他那无与伦比的雄辩才能及使人慑服的性格，带领了许多人信主，也造就了无数信徒的灵命。甚至以注重实际出名的富兰克林，也被怀特菲的讲道感动了，并且写下他在听道时的感受。

(二)约拿单·爱德华兹：爱德华兹(Jonathan Edwards, 1703~1758)的名字与新英格兰「大觉醒」不能分开。从各方面看，他都是美国殖民地的杰出知识份子，是在美国当地出生的伟人之一。他原来是麻萨诸塞州中部诺坦普顿城(Northampton)一间公理派教会的牧师。

主后 1734 年十二月，爱德华兹讲了一系列「因信称义」的道理，直接针对当时正在新英格兰滋长的「亚米纽斯主义」。讲道时，这位瘦长、苍白而年轻的牧师，活生生地描述神的震怒，并力劝罪人尽速逃避。很快地，教会有了起色，整个诺坦普顿城都有了改变，居民普遍都对个人悔改有浓厚的兴趣；结果，在一年之内，差不多全城所有十六岁以上的人都有悔改的经验，似乎全城充满了神的同在。

主后 1740 年，复兴之火烧遍了全新英格兰，信主的人多如潮涌，在三十万人口中，有二万五千到五万新决志的人加入教会，整个新英格兰的道德标准也随之提高。

这个大奋兴同时具有强烈的感情及身体的表现，强壮的男人仆倒在地，女人则歇斯底里。主后 1741 年，爱德华滋在康乃狄克安田镇(Enfield)讲道，那天的题目是：「罪人在忿怒的神手中」，讲道中途，他必须停下来，请大家安静，好让大家可以听见他的讲道，因为全场都在大声痛哭，哭声盖过了讲道的声音。当爱德华滋看见情绪作用掩盖过属灵方面的醒悟时，他开始正面反对情绪主义。他憎恶肤浅的奋兴，对加入教会的要求也非常严格，甚至因为他不准许未悔改的人领圣餐，而引起了争论，最后被迫于主后 1750 年离开诺坦普斯教会。

(三)富瑞林浩生：美国的大觉醒，虽然以前述的怀特菲和爱德华滋最为出名，但最初带进这个大复兴的，当推富瑞林浩生(Theodore J. Frelinghuysen)。他是荷兰改革宗的牧师，是德国敬虔主义者，反对单单重视外表宗教礼仪及表现；他热情澎湃，又极具讲道的才华，他的讲章强调悔改归正、内在更新的必要；他火热有力的讲道带出明显的果效，教会增加许多新人，别的教会听见了，也邀请他去讲道，于是，复兴的火从新泽西州的拉利丹(Raritan)河谷向外延烧。

(四)威廉·滕能特：滕能特(William Tennent, 1673~1745)是长老会的牧师。他博学多闻，以流利、幻想丰富的言词，吸引了广大的群众，他要求听众有内在的改变，又将那些不热心于福音的长老会信徒比喻为法利赛人及文士。他在自家院子的一角筑了一间木屋，作为学校，因此学校名叫「木屋学院」(Log College)。就在那里，他教导自己较年幼的三个儿子及另外十五个年轻人拉丁文、希腊文、希伯来文、逻辑学及神学，并在学生们中间点燃了传福音的热火，结果，他的四个儿子都做了牧师，继承父亲传福音的心志。他的大儿子吉伯特(Gilbert Tennent)很有讲道的恩赐，他的讲道加上「木屋学院」其他毕业生的努力，复兴之火就像野火般地在长老会中烧起，从长岛一直烧到维吉尼亚州。

(五)特色：「大觉醒」一面兼具了德国的敬虔主义和英国的循道主义的特色，另一面还有很多她自己非常独特的特点，这是在已往主流的基督教中发现不到的。美国的教会很重视群体观念，所有会友必须见证他个人的得救经验。那些不能作此见证的人，会被认为是未悔改或未得救的。热心的牧师与平信徒会努力「抢救」未得救的人，以致在同一期间，有很多人得救。渐渐，教会开始按时举行特别聚会，后称为「奋兴会」，主要目的是在向尚未得救的挂名教徒传福音。这种奋兴会，后来演变成「营会聚会」，并且成为美国基督教一个独特又固定的特色。

(六)后果：「大觉醒」为美国带来了众多而又明显的果效，最重要的是美国信徒的灵性普遍改善了，教会人数剧增，道德标准也提高了。「大觉醒」也带来了新英格兰神学的发展，这个发展大大减弱了传统加尔文主义在各宗派中的地位。「大觉醒」的另一结果是刺激了对印第安人和黑人的宣教工作。「大觉醒」最显著的非宗教性后果，乃是把自由、民主的思想注入即将诞生的美利坚共和国的创始人的心中。

总而言之，「大觉醒」为教会带来了属灵的大奋兴，它成为美国教会历史中一件突出的史迹。可惜，这种属灵的大奋兴并没有维持多久，到了主后 1740 年代后期，复兴的火焰几已完全熄灭。虽然如此，这段短暂的「大觉醒」运动，却给美国带来了深远的影响。事实上，二百年后的今天，

美国复原派教会仍保持着这段时期的气氛与特色。

【美国独立运动中的教会】前述「大觉醒」对美国教会的影响与果效，不可谓不澈底而又长远，然其活动时间却极为短促。连续发生的好些军事和政治纠纷，转移了一般人的宗教热情。主后 1765 年英国国会通过的「印花税法」(Stamp Act)，以及其他连串的纠纷，引起了殖民地与母国间的重大磨擦，结果爆发主后 1775 年的独立革命。

(一) 教会对独立运动的立场：独立战争爆发时，新英格兰殖民区大部份的教牧人员及圣公会信徒仍然忠于英国；南部各殖民区都站在美国这一边；中部殖民区则一边一半。签署独立宣言的人中，有三分之二是圣公会的信徒。当时圣公会教牧人员的处境甚是尴尬，因为他们被按立时都发过誓要效忠教会的元首——英国国王。

出现在美国不太久的循道会信徒，立场也十分为难，因为约翰·卫斯理站在英国这一边，以致美国的爱国份子以怀疑的眼光看这些循道派信徒。但是循道派却自主后 1775 至 1780 年，由四千人增长至一万三千人。贵格会与摩尔维亚弟兄会虽然反战，但在他们原则许可范围内，还是尽量支持独立。

除了少数例外，其他教会牧师几乎全体支持独立战争。长老会的杰出领袖维特斯普恩(John Witherspoon)被选为大陆国会代表，也是独立宣言签署人中唯一的牧师。有很多牧师以反抗英国及争取独立为神圣使命；也有很多牧师加入军队，作随军牧师。

(二) 废除州立教会：所谓「州立教会」，是指被州政府所认可的教会，所有百姓都属于州立教会。早期在麻州，凡不加入州立公理派教会的人都被驱逐出境；浸礼派及贵格派信徒也常遭驱逐。在所有以圣公会为州立教会的殖民区中，由于州政府的干预，拦阻了其他各派的发展。

然而，在独立战争初期，纽约州、马利兰州及最南方各州，很快便取消了「州立教会」制度。但在维吉尼亚州，则经过长期的艰苦奋斗，一直到主后 1786 年纔取消。这个运动传遍全国，终于这项「取消州立教会」的条例被列入宪法第一修正案，成为美国基本法律的一部份。

(三) 切断与欧洲母会的关系：有些宗派原就与欧洲的教会没有任何组织上的关系，包括浸礼派、长老派及贵格派，因此他们很快便在美国成立了全国性的组织。唯有人数最多的公理派，拒绝组织全国性联合会。

而圣公会、罗马天主教、循道派及改革宗等，则在欧洲母会的控制之下，后来也都纷纷成立在美国独立的教区或组织了。

(四) 教会灵性的衰弱：纵然美国爆发独立革命，应归功于宗教的动机和力量，但独立战争很快便反过来伤害了美国的基督教。所有宗派都受到严重的损害，教堂被毁，会众分散，牧师及信徒被杀，极少有新的神职人员受训。信徒忽略属灵和道德的情操，结果罪案及不道德的行为开始增加了。国家负债累累，令教会、平民以至政府都十分担忧。除了这些内忧之外，还有外来的不可知论，而战争的附带的悲痛及犬儒主义，引来了英国的自然神论、法国的自然主义，及日渐流行的无神主义。伏尔泰及培恩那些反基督教作品，助长了怀疑主义及不信的风气蔓延。革命结束后，美国人口中只有百分之十是基督徒。无神论在学生及有学识的人中非常流行。唯理及无神的学社纷纷成立。

慕迪传略集锦(七)

【改讲道题目】慕迪初次访问英国时，也去爱尔兰的杜百龄(Dublin)，在彼遇见少年布道家哈利·莫尔豪斯(Harry Moorehouse)。经过自我介绍，莫尔豪斯说，他愿去芝加哥讲道，并问慕迪坐那一条船回去，他要和他同去。慕迪见他是个没有胡子的少年，大约未满十七岁，心里以为他不会讲道，也就没有告诉他船名。但当慕迪回到芝加哥，不过几个星期，就接到莫尔豪斯一封信，说他已经到达美国，如果慕迪需要的话，他可来芝加哥，帮助慕迪讲道。慕迪回他一封信，冷淡地说：「倘若你到中西部来，请来看我。」慕迪以为或许这是最后一次和他通信了。那知不久，慕迪又接到他的信，说他还在美国，如果慕迪需要的话，他要来找他。慕迪再回他信，仍说如果到了中西部，请来看他。

几天之后，慕迪接到一封信，莫尔豪斯说，下星期四，他要到芝加哥。慕迪因为该星期四和星期五要离开芝加哥，星期六纔能回来，就吩咐该堂的执事让他试讲两天。星期六早上，慕迪一回家，头一件事就问他的太太，那个青年人讲得怎样？她说：「人人都很喜欢听，他根据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：『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』作了两次讲道。昨晚人数比前晚更多，堂内、堂外都坐满了人。明天主日，仍然请他主领。虽他讲得和你有些不同，但是我想，你也会喜欢听的。」

那天晚上，慕迪到礼拜堂去，发现赴会的人，个个都带圣经。慕迪进去，坐在前面。莫尔豪斯把圣经打开，说道：「请诸位再看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。」一连几天晚上，他都讲这一节的圣经。他从创世记讲到启示录，证明神的爱。他几乎可以翻到圣经的任何一处，用来证明神的爱，讲得淋漓尽致。

到了第七天晚上，他又上了讲台；大家都在急切想要知道，今天他要讲些甚么。他说：「我的朋友们，我花了一天功夫，想找一节新约的经文，但我找来找去，都找不到一节更好的经文，所以我还是讲约翰福音第三章十六节。」这篇讲道结束之时，他说：「我的朋友们，我已花了一星期的工夫，用来告诉你们，神是怎样地爱你们，但我这个可怜的舌头，还是讲不清楚。如果我能借用雅各的梯子，爬到天庭，问问站在神面前的加百列，能不能告诉我，神是怎样地爱世人。他所能说的，也就是：『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』」

由于莫尔豪斯的讲道，慕迪大受感动，心被神爱溶化。从此之后，他把讲道题目改了。原来他多注意将来的审判，以及刑罚等等，好像神是带着利剑在追罪人，随时都要砍掉他们。此后他再也不讲这样的话了。现在他讲神带着爱在追罪人。罪人所想逃避的，正是这位爱他们的神。他也得了启示，圣经如此丰富，取之不尽，用之不竭，是他从未想到的。因此，他就用心查考神的话语。在他晚年之时，他见证说：「圣经是我四十年来在地上最亲爱的东西。」

【桑基放下职业唱诗配搭】桑基(Isa. D. Sankey)一八四〇年八月廿八日生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的

爱丁堡，任职宾州卡斯尔城税务署。他很会唱诗，以此救人灵魂。一八七〇年，在印第安纳州的印第安纳波里城举行基督教青年会国际大会，桑基与慕迪初次见面。某一主日早上，由慕迪带领祷告聚会。祷告结束之时，罗伯·马克米林(Rev. Robert McMillen)牧师，请桑基出来领诗。桑基并不等催促，立即站起歌唱：「今有一泉，血流盈满，涌自耶稣肋旁；罪人只要一投此泉，立去全身罪愆...」全体会众都很热切跟着唱了起来。开会结束，马克米林牧师介绍桑基给慕迪。慕迪握着他手，问他从何处来，是否结婚，作甚么维生？桑基答以从宾夕法尼亚来，已结婚，有二个孩子，在政府工作。慕迪仍握他手不放，说道：「那么，你得放弃你的职业。」桑基听了，呆住几秒钟，不知怎么回答是好。慕迪接着说：「你必须放弃你在政府的工作，而跟我来。你就是在过去八年里，我所要寻找的人。我需要你来帮助我在芝加哥的工作。」桑基觉得这样实在太难，必须给他时间考虑。慕迪请他要为这事祷告。那日整天整夜，桑基都在思想慕迪对他所说的话。但到第二天，他还是愿意维持公务员的身份，拿每月固定的薪水。

正在这时，慕迪派人送来一张名片，请桑基当天晚上六时，和他在某街角见面唱诗。桑基接受这个邀请，约同几个朋友按时到达指定的地方。过了一会，慕迪来了，立即跑进一家店铺，借来一个木箱，放在路角，当作讲台，爬了上去，就请桑基唱诗。诗歌唱完，慕迪开始讲道。这时工人刚刚放工回家，一会儿来了一大堆人。慕迪讲得快而有力，群众的心都被抓住，凝神而听。桑基说，这次慕迪所讲的道，是他从来没有听过的。慕迪讲了大约十五分钟，就从箱子跳了下来，说他要到某一会堂聚会，请大家跟着他去。桑基和其他朋友四人一排，从这街上走去，唱着：「我们可能到河那边」那首诗。不到几分钟，这个会堂的大厅就坐满了人。慕迪等到这些穿着工服的工人都坐好了，就跑上讲台开讲，讲得如同他在路角讲的一样动人。直到代表们都来，就要开始大会的晚会了，慕迪方纔结束他的讲道。

慕迪这两次的讲道，给桑基留下深刻的印象；过了几个月，他就接受慕迪的邀请，到芝加哥去一星期。这个星期还未过去，他就写了辞职书，送给财政部长。从这时起，直到慕迪离世，他们经常不断，一起配搭，宣扬福音，抢救灵魂。有人说：「慕迪讲福音，桑基唱福音。」

【我再不能拿起枪来向你瞄准】一八七五年圣诞前夕，桑基乘轮溯德拉瓦河而上。那晚风平浪静，许多搭客聚集甲板之上。有人题议请求桑基高歌一曲。桑基默默祷告之后就，唱出那首「牧者之歌」(Shepherd Song)人人听了，深受感动。歌声停止之后，有个满面风霜的人趋前对桑基说：「你曾在北军的军队中服过兵役么？」桑基答说：「是的，在一八六〇年春天入伍。」那人说：「你可曾记得在一八六二年，一个月光皎洁的夜里，你是否正在当哨兵的任务？」桑基诧异地答：「不错。」

那人说：「我也是一样；但我是属南军的。当时我看见你在站岗，我就对自己说：『那家伙这回难讨一死了。』也就拿起枪来瞄准。当时，我是站在隐蔽暗处；你却站在皎洁月光之下。就在那一刹那，你开始唱诗，一如你刚纔所作的。我便把放在扳机的手指挪开，对自己说：『让他把诗唱完罢！横竖他已在我掌握之中，一发就能命中，我可等他唱完纔射死他。你当时所唱的诗，正是你刚纔唱的诗。我很清楚地听见歌词说：『我既属主，求主看顾，在我途中常卫护。』那些字句自我心中挑起许多往事。我就忆起我的童年时代，和我那位敬虔的母亲。她曾多次把那首诗歌唱给我听。可

是她去世太早了；不然的话，我的一生，无疑的会有许多地方，必和现在的情形不同。你唱完那首诗之后，我再不能拿起枪来向你瞄准了。我想：『那位能把那个人从必死之中拯救出来的神，必是伟大而有能力的。』我的手就自动地、软弱而无力地下垂了。从那时起，我词到处漂泊。当我刚纔看见你站在那里祷告，正像当日的情形一样，我便认得你。我的心因你的诗歌感到痛悔。现在我请求你，帮助我找一方法来治愈我这因罪致病的心灵。』

桑基深受感动，张开双臂拥抱那人，就是在内战时作过他敌人、又放过他的。就在那个晚上，那人找着了牧人。

在一八六二年的那个春天晚上，桑基的性命若非得着神的护庇，必定不保，以后也就不会有借着唱诗而与慕迪同工，也就不会有「慕迪讲福音，桑基唱福音」了。神的作为何等奇妙！

【歌唱使人接受神的真理】慕迪认为在传福音聚会中，唱诗是一重要部分。他说：「诗歌可以帮助吸引听众。即使你的讲道枯燥无味，只要你的诗歌是唱得达到人的心里，每次聚会就会坐满了人。」他又说：「在圣经里，讲到颂赞之处，比讲到祈祷的还要多。歌唱乃是更深属灵生活所必需的。歌唱使人接受神的真理，至少也和讲道一样重要。我蒙召之后，四十年间，以歌唱来表达颂赞，其重要性对我乃是与日俱增的。」

【看重祷告】慕迪是一个祷告的人，十分看重祷告。他曾用一个故事，勉励信徒祷告，他说：「一人作梦，出外旅行，看见一个礼拜堂，屋顶之上有一小鬼，躺在那里熟睡。又到一处，看见屋顶之上小鬼一大堆，来回乱跑。这人甚感诧异，就问旁边的人说：「这是甚么缘故？」那人答道：「那个礼拜堂的教友全是睡觉的教友，所以只用一个小鬼防备，绰绰有余，因为无事，便在屋顶睡觉。而在小屋之内，有一男一女，二人正在同心合意祷告，所以小鬼聚集很多，极力搅扰他们。」

慕迪自己，总是黎明即起，先读经祷告，与神交通。他也常常祷告，寻求神的引导。特别遇到困难之时，他常会说：「阿！我真想能够当面遇见基督五分钟，问祂应该怎么办？」他在家时，总是七时三十分和家人一起早餐，接着就作家庭祈祷，家里的佣人、雇工也都参加。他先读一段圣经，后作简单而诚恳的祷告。他常去参加芝加哥午祷会。在美国内战期间，这个午祷会得众人的重视，纷纷请求代祷。

喻道故事

【自食其果】有两个建筑师，为一富翁建了几十年的各种房子。一日，此富翁请两人再各为其建最后一幢房子。两人中一人诚实，一人滑头。诚实人认为此乃最后一次替富翁效劳，乃尽一切所能，造了一幢最坚固的大楼。另一建筑师则决心捞最后一笔，乃极尽偷工减料之能事。不久，两屋皆造妥，两人乃将大楼钥匙交给富翁。万没料到富翁说：「承蒙两位为我服务多年，无以为报。今将此屋相赠，请各自领回，交给子孙居住，聊表谢意。」两建筑师皆口称不敢。但诚实商人犹觉心安，

心知子孙必可稳妥居住。另一商人则汗流浹背，心中惶恐至极。

我们对人所作的，常会原样而返，我们当何等小心。

【个个都死了】库白爵士是英国著名外科医生。一次到巴黎旅行，会见一个法国医生，二人会谈一种疾病，交换经验。库白爵士说：「这疾病我曾施过手术十三次。」那法国医生大张其词说：「我曾施过手术一百六十次！」库白听了，自觉惭愧。那法国医生正傲然自得，又追问说：「你行了手术十三次，救了多少性命？」库白抬起头来回答说：「十三个病人中救了十一个。请问你在一百六十个病人中救了多少人？」法国医生竟说：「个个都死了，一个也没有救。但我所行的手术，却是最高明的阿！」

所行的手术虽然漂亮，但一百六十次救不到一个性命，这手术的价值须要重新估定。许多漂亮的讲章，若不能救人，也要重新估价。

【要相信全本圣经都是神的默示】有一次，某乡间的一个瓜农，为了防止附近一群孩子偷吃他的西瓜，苦思了好几天，终于想出了一个妙计。他在西瓜田中树了一个牌子，上面说：「田中的一个西瓜有毒」。第二天，当他上市场去以后，那一群孩子禁不住香甜的西瓜的引诱，又来「光顾」瓜田。等他们走到田边，看到农人所树的牌子时，使他们大失所望。正打算离开的时候，其中的一个孩子忽然想出一个捉弄人的诡计。他在口袋里摸出了一枝笔，把木牌上的字稍加修改，然后高声大笑，结队离去。

农人回来以后，发现木牌上的字已经被人涂改过了，现在上面说：「田中的二个西瓜有毒」。这使得瓜农极度困惑。完了，现在整块田的西瓜都不能吃了，因为他不知道那两个西瓜是有毒的。

我们对于圣经的态度就像这个比喻一样，假如我们不相信全部的圣经是神所默示的，而认为某一部分并不重要，这样，我们便中了魔鬼的圈套，别人会告诉你其他部分也不重要...以此来分化你对圣经的尊敬以及严肃的态度。在这个比喻中，无论农人或那一群孩子，都不曾把西瓜弄成有毒；同样的道理，整本的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，因此我们没有理由不相信其中的每一部分真理。

【故意走在错误的路上】主后一九三八年，柯立更(Douglas Corrigan)获得一个不太好听的称号，那就是：「糊涂的柯立更」。原因是在那年，柯立更先生从纽约的布碌克林区驾机驶向加州的长堤。结果，约在二十三小时多一点，他的飞机在爱尔兰的都柏林降落。他问当地的官员：「这里是洛杉矶么？」几十年来，大家都笑柯立更「估计错误」，直到一九六三年(即二十六年后)柯立更纔承认，他横渡大西洋是故意造成的「偶发」事件，因在当时，他没有申请到政府允许他渡海的航行证。

我们基督徒在行为上，和这个故事非常相像——神的旨意是要我们行走在义路上，但我们的本性却讨厌神来支配我们；因此就我行我素，故意行走在自己的道路上。这就是我们灵性上的罪。

【不要忽视生活中的小事】有一群人在聊天，其中一人说，一双袜子改变了他的一生！另一人不相信。那人解释说，有次他和朋友相约去旅行，出发前二天，他因伐木伤到左脚，伤口很小，但劣质

的布袜的蓝色染料使伤口毒化，只好待在家里。正好那时，有一位了不起的演讲家到他村里领奋兴会。他无事可做，就去听道。圣经的信息打动他的心，于是他顺服在主的脚前，决志归主。这个决定使他觉得他必须改变他的生活，甚至决心继续求学，以便将来为主所用。这人正是曾任美国总统的贾费德(James A. Garfield)。

不要忽视生活中的小事，因它往往会深深地影响到我们的一生。

诗歌故事

一路我蒙救主引领(All the Way My Saviour Leads Me)

- (一) 一路我蒙救主引领， 陈腐事物何必求？
难道我还疑祂爱情， 毕生既由祂拯救？
神圣安慰、属天生活， 凭信我可从祂得；
我深知道凡事临我， 祂有美意不必测。
- (二) 一路我蒙救主引领， 鼓励我走每步路；
供我灵粮，长我生命， 帮助我历每次苦。
旅程虽然力不能支， 心、灵虽然渴难当，
看哪！面前就是盘石， 喜乐活泉可来尝。
- (三) 一路我蒙救主引领， 哦，主大爱何丰满，
不久我到父的怀中， 得享应许的平安。
我灵披上荣耀身躯， 飞入无夜光明处，
我要永远唱此佳句， 蒙祂引领我一路。

—《诗歌选集》第 575 首；《圣徒诗歌》第 471 首

这是芬尼·克罗斯比(Fanny Crosby, 1820~1915)所写的最好的诗歌之一，最能代表她一生的经历，和她诗歌突出的特点。由于一位乡下医生不适当的诊治，致于出生后第六个月即双目失明。她虽遭遇到这样的不幸，却成了一位灵命极其丰富、被神所重用的盲眼诗人。她所写的诗歌不下二千多首，其中不少诗词极为优美，为千万圣徒所宝贵。

芬尼女士生在一个贫苦的家庭中，她的父母都是敬虔的基督徒，特别是她的祖母，乃是一位非常爱主、且又相当认识主的姊妹。芬尼从小就喜欢坐在祖母的膝盖上，听她讲有关神的种种故事，如：造物的奇妙和美丽、救主舍命的大爱，和圣经人物的事迹等。不知不觉受到她祖母的教育与灌输，小小的心灵里喜欢亲近神，与祂有亲密的交通。

芬尼女士从小就有写诗的天才，八岁即开始写诗，但因家贫，不能进盲人学校读书，她便把心中想受教育的愿望向神祷告，相信神必定会为她开路。果然，不久有一天，一个陌生人从波士顿到

她的家乡来考察，看见她所写的诗，觉得非常的惊讶，因此乐意帮助她进入一所盲人学校。她在那里，以大部分的时间研究音乐和文学；毕业以后，留校教书有十一年之久。后嫁与盲人音乐师阿尔斯丁(Alstyne)，终身大半时间服务盲童。

芬尼女士虽然肉眼瞎了，但她的心眼却非常明亮，因此她的灵命造诣极深。她一生虽然饱尝痛苦，但她的一举一动，和她所写的诗歌，却能给人极大的安慰。有时她独坐在那里，有些人从她身边走过，她就伸手摸摸他们，或者亲一亲他们的脸颊。凡是和她接触过的人都说，她给他们的感动，圣灵藉她所流出来的膏油，是他们一生所不能忘记的。许多冷淡的基督徒，只要被芬尼用手一接触、一抚摸，就会站在那里流泪，主的爱在他们心中如死灰复燃，使他们得着复兴。

当她八十岁时，曾着《自述》一书，叙述她盲眼的经过和感受，书中记着说：「当我生下来纔六个月的时候，有一天偶然感冒，以致眼睛发红，不巧我的家庭医生又不在家，便去请了一位大夫来诊治。他给我开上药方，叫我贴上一帖很热的膏药，结果是我的眼睛完全失明了。那位大夫获悉我的遭遇之后，便逃之夭夭，此后再也见不着他。...但我活到现在，从来没有一刻怀恨过那位大夫，因我知道，慈爱的神藉此将我分别为圣，直到如今，使我还能有机会事奉祂。」

就是这样的背景和经历，使她能写出这首甜美的诗歌：

第一节：在我们人生的道路上，虽常遇见危险、挫折、损失、艰难，但主既拯救了我们，祂必负我们完全的责任；一切临到我们身上的境遇，都有主的美意，因此不必猜疑，只要全心信靠祂。

第二节：在这旅程中，有时难免是寂寞、干渴，一次又一次的痛苦和打击，使我们几乎力不能支；但有主作我们的灵粮和活水泉，从祂可以得到安慰、鼓励、供应和帮助，因此而渡过每次难关。

第三节：这条路上一切的遭遇，都是在主的引领中，对我们也都是最大的益处；并且我们所受的苦并不会太长，不久我们就要见祂的面，那时，我们在天上荣耀里享受父家的平安，并要永远唱此佳句：「蒙祂引领我一路。」

银网金果

马丁路德

※ 我们全都是乞丐，依靠神的恩典而活。

※ 基督徒是全然自由的「万人之主」，不受任何人管辖；基督徒是全然顺服的「万人之仆」，受一切人管辖。

※ 我的手里曾经有过许多的东西，但是都失去了；不过我放在神手里的，仍然是被我得着，并且加倍地给我。

※ 苦难是基督徒的神学家；直等到我遭遇苦难，我纔明白神话语的意义。

- ※ 一个真正的信徒，心中没有「为甚么」三个字；他的顺服，丝毫没有疑问。
- ※ 世上只有一本书——圣经；世上只有一个人——耶稣基督。
- ※ 我的心太伟大，太快乐，不能与人为仇敌。
- ※ 神绝对不会不听人在基督里凭着信心的祈祷，但祂不是按着我们所指定的办法和时间，把所求的赐给我们，因为祂不会受我们的支配。
- ※ 我有太多的事情，所以我每天不能不花三个小时的时间去祷告。
- ※ 祷告是件有能力的东西，神自己也受它的约束！
- ※ 一只蜜蜂本是一个制造甜蜜的小动物，然而却能螫人；照样，一个传道人能用最甘甜的话安慰人，然而他动怒的时候，他说出刺人的话。

五饼二鱼

【破碎的灵】「忧伤的灵」，英文圣经译作「破碎的灵」。一件贵重的磁器，买来作礼物送人，颇值得人的鉴赏。倘若碰破或跌碎了，断不能把它拚起来送人，就是送，人也不要。但是神却特别喜悦我们破碎的灵。大卫有这经验，所以他说：「神所要的祭，就是忧伤的灵」（诗五十一 17）。— 杨浚哲《新陈果子》

【圣灵的果子的意思】「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、喜乐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实、温柔、节制」（加五 22~23）。这给我们看见，「仁爱、喜乐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实、温柔、节制」不是圣灵分给我们的美德，乃是圣灵在我们身上结出来的果子。圣灵的果子的意思，就是基督在我们身上，因着圣灵工作的缘故，被我们消化吸收，变作我们自己的性格、自己的特点，这一个叫作圣灵的果子。— 倪柝声《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》

【『义』字的意义】「义」这个字就是无罪。人有罪，怎么能看为无罪的呢？「义」这个字，上面是一个「羊」字，下面是一个「我」字。这个字是甚么意思呢？我们看看一个故事叫「代罪的羔羊」。有一个工人在屋顶上修瓦片，不小心从屋顶上滚下来。按理来说，他不是受伤，就是死亡了。但是他没有受伤，因为刚好有只羊从那里走过，他就落在羊的身上，把羊压死了，他却活了，这就是「代罪的羔羊」。「义」字就是说我们原来是有罪的，但是神叫祂的儿子，无罪的成为有罪，使我们这些

有罪的人，因着相信祂，就成为没有罪。—— 吴勇《生命之光》

【服务神圣】耶稣基督的人生，是有史以来全世界上最尊贵的人生。地上没有任何帝王，曾获得这种辉煌、真实的威权像祂一样；没有任何勇士，在战场上曾立过这种奇异的功绩，像这位拿撒勒的木匠所立的。祂人生的规律是甚么呢？岂不是为人服务么？祂一生美丽的岁月中的箴铭就是：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。」祂完全是为别人活着。祂从来未曾想到自己，也未曾专为自己作过一点甚么。到了最后，祂在祂一生最大的服务工作中，流出祂自己的宝血。我们岂不当从我们的主留给我们的榜样中，看明白世界上最真实的人生，便是忘记自己去爱别人么？自私在各处都毁坏了这种稀少的行为所表现的美丽。我们必须获得这种服务的精神，这样我们的人生便像基督了。——《灵食拾英》J.R. Miller

【如何对付己这一层帕子】拦阻我们亲近神的帕子，是用「己」的生命的细纱织成的，它是人类天性中的罪恶。它并不是我们的所为，乃是我们的所是。就是「己」这一层不透明的帕子，把神的面遮住了。不是知识可以把它除掉，乃要属灵的经历。这就如大痲疯不会因着教训而离开我们的身体。我们得自由之前，必须让神做一步拆毁的工作。我们必须让十字架在我们里面作致命的对付。我们要把一切「己」的罪恶带到十字架面前去接受审判；我们必须准备经历一种最剧烈的痛苦，如同我们的救主在本丢彼拉多手下所受的痛苦一样。—— 陶恕《渴慕神》

【你是那一种邮票？】不同的邮票具有不同的目的，有最常见的平信邮票；航空邮票较贵，它也走得快些。限时邮票比平信贵，它所带送的信息也比较紧急、重要；而迟延、耽搁的后果，可能会不堪设想。

基督徒和邮票一样，并不完全相同，他们的票面「价值」并不一样，颜色和大小也不相同。请问你现在是那一种邮票？平信的？航邮的？或是限时的？这要看你愿意付出多少代价！神的儿女都是基督的大使——但他们并没有完全表现出他们的身价来。我们所持的信息是最最紧急的，它必须以最快的速度传出去，难道你竟是一封平信，甚至是一封死信吗？——《清晨露滴》M.R.D.

【穹苍传扬神的手段】作为一个哲学家和教育家的爱默生有句话很有道理，他说：「工作就是活的语言。」他是信神的，所以他能领会诗篇第十九篇一节的道理，诸天与穹苍就是神的工作，神的工作就是活的言语。神在创造中做事，造物本身就替祂做见证。所以工作是活的言语，或者说工作就是最有力的言语。西方也有人说：「行动所说的，比言语所说的更响亮。」这与爱默生所说的都是一个道理。—— 寇世远《属灵的耳目》

【多余的烦恼】我想人生犹如一条路，当你停在山顶，俯视下临的山谷，遥望对面的巨山，天气这样热，你的马已疲劳，你自己也已渴倦，你实在没法爬上对面的高峰。面对这一事实，你不如先下山，暂勿考虑对山，你发现山谷很幽美而富启示，当你过了山谷，你只看见缓升的山坡，很奇怪，

为甚么峻峭的山岭不见了，你轻快地一路骑去，一下就到达对面山顶。回顾原在那面望见的这座高山，每寸土地我都已跨过。你看这是否幻觉，缓缓的上坡，远看犹如峻岭，但当你实际的一步一步走去，你发现这原是一条很好的旅行之路！

这就是你的烦恼所在，你常是这样来预测你的不幸，当你实际到达目的地，你发现原是一条康庄大道！人们应该深自惭愧，像这种事经历了二、三次，仍旧未能举一反三，接受暗示，常为自己预测的烦恼所困扰，仍如毫无这样经验似的，你们似乎没有这小聪明，来接收人生道路上所不段发生的教训，就是：他们所感受的大部份的烦恼，乃为他们自己预测的困扰，而实际这些困扰，不是从不发生，就是可以轻易应付。——《Leaves of Gold • Beecher》

【重新挑旺心灵中的火种】请看煤已烧成灰，似乎壁炉里仅剩有死灰，无光、无烟、无热，但如从剩灰里挑到炉底，可发现仍有火种，供重燃烈焰之用。

很多基督徒的胸怀，犹如这个壁炉，有时自己感觉或旁人观察，似乎不能再显出生命的恩赐，但当试炼来临的时候，一切似乎冷酷死寂，已至最后绝望，而他胸怀里还留存着一颗秘密的煤炭，借着神慈爱的大力，发出神圣之火的余力，彰显在他身上，发扬完美的火焰！让我们不轻视自己，不低估他人，对这些似乎熄灭的心灵里，可能尚蕴藏着荣耀的光辉。——《Leaves of Gold • Spencer》

【基督徒的合一】在极大礼堂的四角上有四个人，他们很想共同携手，但谁也不愿到每一角上去迁就。礼堂中心有一美丽喷水池，最后有人提议，大家至喷水池相会，于是他们都朝共同中心点走去，——四十呎、五十呎、一百呎，他们愈近喷水池，他们彼此间也愈接近，每一人让一些步，最后共达目的地，在灿烂的水池边互相握手。

耶稣是生命、自由与爱的泉源，居于世界中心。神的儿女，愈近基督，他们也愈彼此接近。让我们盼望，快快有这一天，我们大家可彼此握手高唱：「愿基督的爱永存我们心里；愿神的祝福，永使我们心心相系！」让基督徒世界，共为古老的精神举起双手：「我们的弟兄！」——《Leaves of Gold • Hall》

【要经磨练纔能合乎主用】大卫战胜巨人歌利亚的武器，只是一只甩石的机弦，和几颗从汲沦溪里挑选出来的光滑的石子(参撒上一七 40)。我们知道，溪边的石子要成为光滑合用，不是一朝一夕的功夫，必须经过经年累月长时间的冲激、磨擦，纔能够把毛糙和尖角磨光，变得光滑圆润，合主人的意，用起来纔能百发百中，射杀强敌。

我们要作个合乎主用的人，也要像光滑的石子那样，经过磨练，去掉棱角。约瑟、摩西、约书亚，都是饱经磨练的人，所以能蒙主重用，做大事，成大功。朋友，如今正是庄稼多、工人少的时候，主正在寻找合用的工人，你若愿意被主挑选，被主使用，请先让主把你磨练成一颗光滑的石子罢！——梁敏夫《清晨露滴》

【神如何把我们作成合用的器皿】「我就下到窑匠的家里去，正遇他转轮作器皿」(耶十八 3)。窑

匠把泥打了、筛了、搏了之后，就把它粘在轮子上，开始作一器皿。轮子可以转得慢，可以转得快，可以转得缓和，可以转得剧烈，都随着窑匠的定规。每次轮子的转动，也就是把窑匠的心意传达到泥土上。因为轮子转动时，他在这里用手一摸，泥土就成为圆形的坯子了；在那里一碰，就把坯子凸出的地方、扎手的地方弄得光滑了，短时间内几下子的对付，那坯子就成了合乎窑匠心意的器皿了。

基督徒在神所安排的环境的轮子上也是如此。神借着环境所给我们的各种处置，无非使我们成为合乎祂心意的形状；神所给我们的剥夺，无非在我们身上去掉那些扎人的天然。不经过环境轮子上的对付，没有可能成为合用的器皿。——《荒漠甘泉》醒

信心生活的秘诀(二)

慕安得烈

【神的意念】「天怎样高过地，照样...我的意念，高过你们的意念」(赛五十五 9)。

当神应许祂要在我们里面作工时，祂提醒我们：天怎样高过地，照样，祂的意念高过我们的意念——完全超过我们属灵活泼的领悟力。

当神告诉我们说：我们是照着祂的形像造的，并且我们因着恩典再重新变成那个形像；同时，当我们注视在基督里神的荣耀时，我们就改变成为主的形像，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；这个意念的确是比天还高。当神对亚伯拉罕说到一件事，就是神在他和他子孙身上所要作的一切伟大的工作，并且借着祂还要作在地上的万族身上时，那又是一个比天还高的意念，是人的思想所无法领受的。当神呼召我们用全心来爱祂，并且应许要更新我们的心，使我们可以用全力来爱神时，这又是一个出之于天的最高处的思想。

当父神呼召我们在这地上，在祂的面光中过生活，并且终日因祂的名而欢乐时，我们就获得一个出之于神爱心的最深处的礼物。因此当我们借着圣灵，等候神把生命和亮光分赐在我们心中时，我们就必须何等的虔敬、谦卑和忍耐。那个生命和亮光，会使我们熟悉那些祂所放在我们里面的思想。如果我们要实际的进入祂的意念中，并且使祂的思想落实在我们里面，我们就何等需要天天与神有柔细的、持久的交通。尤其我们需要用信心来相信说：神不光是要启示出这些思想的美丽和荣耀，更要实际而有力的作工在我们里面，使那些崇高思想的神圣实际和祝福，确实的充满在我们全人的深处。

让我们思想先知以赛亚所说的话，正如保罗所引用的，就是：「神为爱祂的人所豫备的，是眼睛所未曾看见，耳朵未曾听见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」(林前二 9)。只有神借着圣灵向我们启示出来了。当基督应许祂的门徒，圣灵要从天上的宝座降下与他们同住时，祂说圣灵要荣耀祂，并要把属天境界的亮光和生命充满在他们里面。也就是这位圣灵，要使神和祂的旨意(比天还高)，成为他们持久的经历。

哦，我的魂哪！要好好的寻求，使你能明白：圣灵要天天把神的意念，在属天的能力和荣耀里，

充满你的心。

【耶利米书三十一章中的新约】「我要与以色列家...另立新约。...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，写在他们心上」(耶卅一 31, 33)。

当神在西乃山与以色列人立第一次约的时候，祂说：「如今你们若实在听从我的话，遵守我的约，就要在万民中作属我的子民」(出十九 5)。但是可惜以色列人没有顺服的能力。他们整个的天性是属乎肉体，是在罪中。在那个约里并没有供应恩典，使他们能以顺服。律法只是用来显明他们的罪。

在我们所引的经文中，神应许要立一个新约，这约要把使人过顺服生活的能力供应给人。在这个新约里，律法要放在他们里面的部位里，要写在他们的心里。「不是用墨写的，乃是用永生神的灵写的」(林后三 3)。所以他们能和大卫一样的说：「我的神阿！我乐意照你的旨意行；你的律法在我心里」(诗四十 8)。律法以及对律法的喜爱，将要借着圣灵以及祂一切的能力，来占有我们内在的生命。正如我们在耶利米书三十二章所看见的，起先神说：「我是耶和华...岂有我难成的事么」(耶卅二 27)? 然后接着又说：「又要与他们立永远的约...且使他们有敬畏我的心，不离开我。」

这正好与旧约，以及它的软弱与无能成了对比；这种软弱与无能，使人不能一直忠心遵守，而这新约的应许，确实保证使人继续而全心的顺服；这就是那些谨守神的话，并且完全支取那应许之信徒身上的标志。

要学习这个功课：就是在新约里，神的大能大力要显明在每一个相信这应许之人的心中，这应许是说：「他们...不离开我。」「我信神祂怎样对我说，事情也要怎样成就」(徒廿七 25)。要在深沉的静默中俯伏在神面前，并且相信祂所说的话。我们对于神保守我们不离开祂的这种能力所经历的程度，乃是与「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罢」(太九 29)的律是一致的。

我们需要认真的把新旧两约之间的对比弄清楚。旧约里有相当大的恩典，但不足以使我们继续活在顺服的信心中。这就是新约的确定应许，是我们的心被更新之后的结果，也是引导我们并启示恩典的丰满之圣灵的能力，祂要使我们「成为圣洁，无可责备」(帖前三 13)。

【以西结书中的新约】「我必用清水洒在你们身上，你们就洁净了；我要洁净你们，使你们脱离一切的污秽，弃掉一切的偶像。我也要赐给你们一个新心，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；又从你们的肉体中除掉石心，赐给你们肉心。我必将我的灵，放在你们里面，使你们顺从我的律例，谨守遵行我的典章」(结卅六 25~27)。

这里的应许与耶利米书的应许，有相同的意思。就是神应许要给我们一个洗净脱罪的心，并在这新的心中赐下圣灵，使我们能顺从祂的律例，谨守遵行祂的典章。正如在耶利米书里神所说的：「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，且使他们有敬畏我的心，不离开我。」所以在这里说：「使你们顺从我的律例，谨守遵行我的典章。」在与旧约相对照之下(在旧约没有能力使他们持守神的律法)，新约伟大的标记，乃是有神的能力使他们能顺从神的律例，并谨守遵行祂的典章。

「罪在那里显多，恩典就更显多了」(罗五 20)。这个工作的结果，使人对祂完全忠诚，并全

心顺服。为甚么这件事很少被人经历呢？其回答很简单：人没有相信这个应许，没有传讲它，所以也不期望这应许得到应验。

然而在罗马书八章一至四节那段经文中，是说得多么清楚。这一段话是一个曾经因那把他掳去，使他附从犯罪之律的能力而发怨言之人说的。他现在感谢神，因他如今是「在基督耶稣里」了，并且「赐生命圣灵的律，在基督耶稣里释放了我，使我脱离罪和死的律了」（罗八 2）。所以律法一切的要求，就成功在那些随从灵而行的人身上了。

再者，为甚么能作这个见证的人是那样少呢？怎样行纔能达到这个目的呢？只需要一件事，就是相信这位全能的神。祂要借着祂的大能，来作成祂所应许的：「我耶和华说过，也必成就」（结卅六 36）。哦，让我们开始相信这应许必定实现：「我要洁净你们，你们就洁净了...使你们顺从我的律例，谨守遵行我的典章。」我们要相信神在这里所应许的一切，神就会成全这应许。神竟然把祂伟大而荣耀的诸般应许，寄托在我们的信心上，这件事真是我们所想不通的！当我们相信这些应许时，它们就要在我们里面产生那个信心：「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罢」（太九 39）。让我们今天就来证实这件事。

【新约与祷告】「你求告我，我就应允你，并将你所不知道，又大又难的事，指示你」（耶卅三 3）。

「我耶和华说过，也必成就...他们必为这事向我求问，我要给他们成就」（结卅六 36~37）。

在新约中，那些伟大应许的得以成全，是在于祷告。神垂听耶利米的祷告时说：「且使他们有敬畏我的心，不离开我」（耶卅二 27）。祂曾对以西结说：「使他们顺从我的律例，谨守遵行我的典章」（结卅六 27）。对于我们，因着我们的不信，并且按照人的思想和经历来判断神话语的意义，所以就不能盼望这些应许真正的应验。我们不相信神真是要使这些应许成为事实，因为我们不相信神的大能；而神的大能是等待着，要使祂的应许在我们的经历中成为真实。

神已经说过，若没这样的信心，我们的经历就成为非常局部的，而且非常有限。祂曾亲切的指出，寻得这样信心的途径，就是要有更多的祷告。「你求告我，我就应允你，并将你所不知道，又大又难的事，指示你。」「他们必为这事向我求问，我要给他们成就。」这乃是当一个信祂的男女，全心转向神，并祈求要得着这些应许时，祂纔来成全。

只有当我们运用热烈而坚忍的祷告时，信心纔得以加强；并使我们能抓住神，且降服于祂全能的工作。然后当一个个信徒都能见证神所已经作的，以及祂将作的是甚么的时候；信徒们纔会彼此帮助，并取得了活神之教会的地位；并且一直恳求或坚定的盼望，使祂的应许能在更大的度量中实现，并成为一种新的装备，为着那个伟大的工作，就是对将亡的人们来传讲基督丰满的救赎。

教会的光景，我们服事的人和肢体们的光景，以及我们自己的光景，都呼召我们要不住的祷告。我们需要迫切的、不断的祷告，使他们深深感觉到需要圣灵的能力，并使许多人心中激起一个强烈的信心，从神那里求得祂大能的工作。

「我耶和华说过，也必成就。」

「主阿，我信，但我信不足，求主帮助」（可九 24）。**【未完待续】**

认识耶和华见证人

【耶和华见证人简介】「耶和华见证人」(Jehovah's Witnesses)的总会设在美国纽约布碌克林区，在短短的一百多年中，从一个小小的查经班，发展到拥有数百万信众，分会遍及世界各地。他们宣称只有耶和华见证人纔是神的真子民，其他所有的人都是魔鬼的跟从者。启示录第十七章的「大淫妇」是指包括天主教和基督教中所有的教会组织，因它们的起源都与魔鬼有关，所以都是魔鬼的组织。直到一九一九年，神的真百姓纔从「巴比伦被掳中」得着完全的释放。只有十四万四千人是受膏的阶级——耶和华见证人的信徒。除了耶和华见证人以外，所有地上的居民，要在哈米吉多顿大战中完全被灭绝。

【耶和华见证人的历史】他们的创办人查理士·罗素(Charles T. Russell, 1852~1916)原为美国长老会教友，后改入公理会，却被它教导的教义所困扰，尤以「预定论」和「永刑论」使他大感不安，因此变成一个圣经的怀疑论者。后来听到「基督复临安息日会」的错谬主张——「隐形复临论」和「死后消灭无踪论」(Annihilation)，竟如获纶音，摇身一变而成为一个「圣经研究者」。他揉杂了「基督复临安息日会」的主张、亚流主义(Arianism)的异端，和基要主义的一些「按字面解释圣经」的元素，而成为一派「反基督教」的异端。

一八七九年七月，罗素出版了《锡安的守望台与基督临在的先声》创刊号。直到一八八四年，「锡安守望台杂志社」纔被政府授予合法的法人团体。一九三一年，罗素的继承人约瑟·卢塞福特(Joseph F. Rutherford)倡导采用「耶和华见证人」之名。

正如各种异端邪派常见的现象，耶和华见证人也分裂成一些不同的派系，其中最大的有两个：一是坚持罗素教义的「黎明派」，一是跟随卢塞福特「扩展教义」的「耶和华见证人派」。两派在主要教义上，有百分之九十五以上雷同。前者创办「黎明圣经学社」，发行《黎明》月刊，会众仅约十万人左右，与后者相较，似乎微不足道。后者出版《守望台》(Watchtower)和《苏醒》(Awake)两种主要杂志，发行量各达一、两百万份以上。

【耶和华见证人的作法】由于耶和华见证人独特的教义，使信众对神心存恐惧——生前若不努力为耶和华作见证，恐怕达不到祂救恩的标准，将来当肉体死亡时，灵魂也会随之消灭无踪，以致无法享受永世——因此，他们个个非常热心传教，挨家逐户访问，努力作耶和华的见证人，盼望以此赚取够多的救恩。

通常你所碰见的是一些态度诚恳，自称是研究圣经学者，愿意跟你一同查考圣经的真理。你或许以为他们也是同道中人，但他们要同你见证的，是最「非基督教」的，应该说是「反基督教」的道理。因此，在众多的基督教异端邪派中，最狡猾而恶毒、最难以应付的，就是耶和华见证人。

他们宣称「圣经是神的道和真理」，而且认为所有宗教道理，不论是他们自己提出，或是来自其他方面的，都应该藉查考圣经，以决定这些道理是否符合圣经的教训。但教人奇怪的是，他们所

主张的道理，既然是以同一本圣经为根据，为甚么竟然与正统基督教会的教义互相冲突，甚至背道而驰呢？而《守望台》声称：「由于谨守神的道，《守望台》不含有任何自相矛盾的宗教道理，及人为理论。」究竟是不是这么一回事呢？

首先，我们要了解他们的解经法。他们毫不讳言的表示：「除非经文的措辞或场合明显表示它们属于比喻性或象征性，否则我们便会照字面加以接受。」这种「字面主义」(Literalism)使他们相信，根据家谱的推算，神在公元前四〇二六年创造人类，那么，人类生存的六千年已经结束了。千禧年国度，就是一个带来憩息和舒解的安息时期，将会在主后一九七五年的秋季来临。这个「预言」是《守望台》于主后一九六六年在《永生——在神之子的自由中》一书提出的。但是该项预言并未应验，由此可证明谁是假先知了。

另一方面，他们在传道时，一定引用圣经，而且永远会使人觉得圣经是在替他们说话。他们对圣经十分稔熟，时常能引经据典，这种「使圣经替他们说话」的查经法，不单断章取义，而且曲解圣经。他们是先有了一套理论，然后找合适的经文来做根据。并且他们对圣经的解释，都是根据美国总部编制的研究课程来探讨，集体研发出来的一套理论，故此他们在世界各地的解经和信念是统一的。

【耶和華見證人的錯謬】他们非常敌视基督教。可以说，凡是正统教会所主张的，他们都加以反对；违背正统信仰的，却尽量采纳，因此便行成了一套「反基督教的教义」。简言之，耶和華見證人所主张的，就是基督教信仰所否定的。

(一)否定地狱的存在：他们宣扬的所谓「耶和華王国的好消息」，最吸引人的地方，就是把圣经论到罪人可怕的结局——「地狱永刑」，一笔勾销了。他们主张人与禽兽一样，都是「魂」，能死能灭，死后不复存在，无知无觉。而「地狱」只不过是圣城外的垃圾坑；「火湖」只是象征的说法；「阴间」只是「坟墓」的同义词；而慈爱的神不会实际使人永远受苦！

他们认为绝大部份的人，在千禧年国度中都会有复活的机会，成为与死前一样的「人」。在「第二次人生」中，接受基督透过由「耶和華見證人」组成的「神治组织」所统治。如果仍不服从这个神治组织的统治，或是在千禧年后撒但获释时再受它诱惑的人，就会被判定「永刑」——不是永远的地狱之苦，而是从此一了百了的湮灭了。

(二)否定神是三位一体的：他们相信一位神，祂的名字是「耶和華」，祂就是宇宙及万物的创造者和保守者。他们认为神永远只有一位，永远单独存在；基督教所谓「三位一体」的教义，乃是撒但所创始的，并非出自耶稣或初期使徒的教训。

他们认为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，是一位「大有能力的神」，但并非「全能的神」；换句话说，基督是一位次级的神，绝不是与耶和華神同等的，只不过是神最先创造的受造者，是神创造工作的起首。当基督还在天上的时候，乃是天使长米迦勒；等到降世为人时，原先所具有的神性已被剥夺，而成为一个常人。

他们又认为圣灵不过是神用来成就祂旨意的「动力」，因此没有位格，根本谈不到是神。

他们的结论是：除了圣父以外，没有别神；圣子不是神，圣灵同样不是神。

(三)否定十字架赎罪的功效：他们认为耶稣既是以常人的身分死在十字架上，因此基督的死，不足以赎世界的罪恶。他们所谓的「救赎」，意思是赎回曾经丧失了，亦即赎回完全的人生，以及人的权利与地上的期望。因此，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功的，只不过为人类提供一个机会，使全人类可以死后再活一次，其后各人以行为赚取救恩。所下功夫达到耶和華的标准的人，可以进入如同伊甸园般的永世中；达不到标准者，则灵魂消灭无踪。

(四)否定基督的肉身复活：他们承认基督是那从死里的首生者，但并非带着肉身从坟墓里复活，而系在灵体里复活；换句话说，基督耶稣的肉体虽被置于死地，但祂那不可见的、荣耀的灵体却复活过来。

(五)关于基督再来的解释：他们认为基督已经在主后一九一四年，以肉眼不能看见的方式再来了；换句话说，基督并不是正在来临的途中，也不只是应许要再来，而是实际上祂已经带着不可见的灵体来临了，现在正在统治着这个世界。

根据他们的解经，当主前六〇七年圣城陷于巴比伦帝国手中时，乃是耶和華的王权在地上的结束，从此开始「外邦人的日期」。必须等到但以理书所说的「七期」之后，亦即启示录十二章六节所题及的「一千二百六十天」，与十四节的「一载、二载、半载」加起来共二千五百二十日。又根据神在以西结书四章六节所启示的原则：「一日顶一年」，推算出二千五百二十日等于二千五百二十年。如此就得出主后一九一四年是「外邦人的日期」结束的一年，也就是基督再来之年。

(六)关于千禧年国度的解释：他们认为千禧年国度是在哈米吉多顿大战之后开始，经此一役，全世界的人几乎被核子战争毁灭，只有忠信的耶和華见证人信徒纔能逃过此劫难。又经他们著书推算，千禧年国度应在主后一九七五年开始，而于二〇七五年结束；但他们预言中的哈米吉多顿大战，并未在主后一九七五年发生。

(七)禁止输血：根据他们的解经，新旧约圣经均禁止人吃血(参创九 4；徒十五 19~20)，他们认为「输血」等同「吃血」，因此宁可让病人因缺血而死，不准信徒接受输血，甚至因为免疫的疫苗是由血清制造的，也连带不准信徒接受疫苗接种。这显示他们根本就不清楚，神不要人吃血的用意，乃是要人单单接受耶稣基督的宝血。

父母(下)

倪柝声

【话必须说得准】第六，父母的话，在儿女身上是非常有功效的。所以不只你的榜样要紧，你的话也要紧。

(一)不该给虚空的应许：请你们记得，作父母的人，对儿女所说的话，如果不能实行，就不应该说。决不应该给儿女虚空的应许。总要每一句话都靠得住。如果孩子们看见父母的话不可靠，等到他大的时候，定规对于甚么事情都马虎。他以为说话可以随便，甚么都可以随便。所以，要拣选作得到的事答应，作不到的事宁可不答应。

(二)命令一出非作不可：有的时候，你如果叫儿女作一件事，你不开口就不开口，一开口就要作到。你要他们相信你的话是代表你的意思。要从小就给他们看见，话语是神圣的。叫他觉得我的父亲不随便说话，一说话非作不可。如果给他寻出你说的话不算数，你的话马上都要落空。所以你所说的每一句话，都要有实际、有原则。

(三)过分的话马上更正：说话总要准确。对孩子们说话的时候，要常常学习更正。你说，刚纔这一句话不对。家庭里面的一切，都是要建立基督徒的品格，所以，你们自己要建立话语的神圣。

【以主的教训和警戒来养育儿女】第七，要以主的教训和警戒来养育儿女。甚么叫作主的教训？主的教训是说，如果他这一个人是基督徒应该如何。主要我们对于儿女，打算他定规作基督徒，不是打算他作不得救的人。你们打算他们要作基督徒，并且要作好的基督徒。那一个好的基督徒定规要怎样，我要按着这一个来教训他。

(一)要正常儿女的雄心：孩子最大的问题就是雄心。每一个孩子，小的时候，都有雄心。你如果在世界里，孩子就想要作总统，想发财，要作大的教育家。你的世界如何，孩子的雄心也如何。所以，作父母的人，要学习把孩子们的雄心改过来。我要作爱主的人，我不要作爱世界的人。我们要使他们从小就有这一个心。我如果可能，我盼望作甚么种的基督徒。你们就自然而然在雄心上给他们有转变。要叫他们的志向转过来，知道甚么是高尚的，甚么是宝贝的。

(二)不要鼓励儿女的骄傲：孩子还有一个难处，就是对自己有骄傲。或者说，夸耀自己的聪明、本领、口才。一个小孩子，总是以为自己是何等特别的。作父母的人，不需要打倒他的自尊心，但是，要给他看见他自己过大的地方。要告诉他说，全世界像你这样的人很多。不要失去他的自尊心，也不要他骄傲。

(三)要儿女服输并学习谦卑：作基督徒的人，需要知道如何佩服别人。得胜是容易的事，失败是不容易的事。得胜而态度对人谦卑的人是有，失败而不毁谤人的少。但是，这不是基督徒的态度。所以，一方面，一个人在那里有长处，要叫他学习谦卑，不夸口。另一方面，一个人失败的时候，要他们学习接受那一个失败。要教训他们，输了的时候，要能够输的好。我们中国人的缺点是不服输。服输是基督徒的美德。我赢的时候，绝不能够目空一切。人比我好的时候，我要佩服他。

(四)要教儿女会拣选：我盼望你们要给孩子们从小就有拣选的机会。要给他们看见，他们所喜欢的对不对。要给他们拣选的机会，而带领他们拣得对。

(五)要教儿女学习安排事情：你们总要教儿女学安排事情。你们必须给他们有机会料理他们自己的东西，料理他们自己的事情。你们稍微给他一点的指导，叫他自己去安排。叫他从小就知道一点，事情应该怎么样作。

我相信，如果教会要强，至少一半的人是从基督徒的儿女上来的。你不能一直盼望人从世界里进来。你要盼望到第二代，人要像提摩太一样，从家庭里出来。有像他的祖母罗以，他的母亲友尼基那样的人栽培他，以主的教训养育他，带领他长大。这样，教会纔能丰富。

今天变作甚么种情形？多少女孩子应该母亲管的，不管，弄到教会里来；多少男孩应该父亲管的，不管，弄到教会里来。如果基督徒的父母负责把小孩子养育好，这些孩子们进入教会，教会就

省去一半的事。

【必须带领儿女学习认识主】第八，我们必须带领他们学习怎样认识主。家庭的祭坛，的确是有用的。在旧约里，帐棚和祭坛是连在一起的。换一句话说，家庭和事奉神，奉献给神，也是连在一起的。所以，在一个家庭里，特别是有孩子的家庭，祷告和读经是不可少的。

(一)要适合儿女的标准：但是有的家庭聚会，常常作得失败。有的是时间太长，有的是道理太高，孩子们根本莫名其妙，不懂得你叫他们坐在那里作甚么。所以，家庭聚会必须顾到孩子。千万不要把你的标准拖到家庭里去。你在家庭里所作的事，必须适合他们的标准，适合他们的口味。

(二)要鼓励吸引：你们在家庭的聚会里，还有一个难处，就是没有爱。总是要想法吸引他们来，鼓励他们来。千万不要用鞭子强迫叫他们来。那一个强迫的后果，非常不好。也许打了一次，一生就生出事情。

(三)早晚各一次家庭聚会：家庭的聚会最好是每天早晚各一次，早上父亲领，晚上母亲领。每天吃饭的时候，必须要谢饭。谢饭的时候，要学习诚心感谢神。要带领他们感谢。

早上要短，要活，不要长。最多不超过一刻钟，也不要短于五分钟。叫他们一个人读一节圣经。父亲在那里领，挑出几个字来，稍微讲一点道。儿女们如果可能记得的，要叫他们记得，叫他们背出来。末了，父亲或母亲，有一个祷告，求神祝福他们。不要祷告太高、太大的事。要祷告他们能领会的事。不要太长，要简单。

晚上的时候，要比较长一点，让母亲来领。母亲要把他们的话带出来，今天你有没有难处，你有没有打架，你心里面有没有觉得不平安？请你们记得，如果母亲不能叫孩子说话，母亲一定有毛病。孩子们和母亲有间隔，这是母亲的失败。带领这些孩子，让他们有一点祷告，教他们几句话。这一个聚会必须要作得活。也要他们认罪，但是千万不要迫他。要毫无假冒，要非常自然。

(四)要注意儿女的悔改：你们要给他们知道，甚么叫作罪？所有的人都有罪，你们总得注意他们悔改的事。你们要把他们带到主的面前来，到了一个时候，你们要他们专一的接受主，又带他们到教会里来，叫他们在教会里面有分。这样，你们就能够带领这些儿女学习认识神。

【家庭里的空气该是爱】第九，家庭里的空气该是爱。儿女们将来的情形如何，都是看家庭里的空气如何。如果儿女们在家庭里，小的时候得不着爱的培养，你们就是把儿女们带到刚硬、孤独、反叛的性情里去。许多的儿女，到年长的时候和人共处不来，乃是因为在家庭里缺少爱的情形。如果一个人小的时候，家庭是这种的情形，到大的时候，就自然而然落落寡交。他有自卑感，却总看不起。在家里要有喜乐、温柔的空气，要真有爱。这样，这一个家庭里的孩子出来的时候，就是一个正常的孩子。

作父母的人，必须学习作儿女的朋友。你们千万不要让儿女和你好像很生疏，不会接近你。请你记得，朋友是交出来的，不是生出来的。你们必须学习和你的儿女接近，欢喜帮助他，让他们有难处的时候会告诉你，软弱的时候会请求你。不是坐在宝座上审判，乃是帮助。总是有事情的时候要帮助他们。

【刑罚的问题】第十，是刑罚的问题。孩子们作错了，定规要刑罚，不刑罚不对。

(一)要怕打儿女：但是刑罚是最难的事。作父母的人，应该怕打自己的儿女，像怕打自己的父母一样。

(二)要打：可是，也要打。箴言十三章廿四节说：「不忍用杖打儿子的，是恨恶他；疼爱儿子的，随时管教。」这是所罗门的智慧。父母应该用杖来打儿女，所以，打是应当的。

(三)要打的对：但是，打要打得对。千万不要使性，千万不气着来打。当儿女出事情的时候，气必须下来。你有气，绝对不能打。

(四)要给儿女看见错在那里：有的事情是非打不能解决的。但是，要他看见那一个打是为着甚么。不只是用责打挡住他的错，并且要解释给他听，你有这一个错，所以今天需要打。

(五)打是一件大事：每一次打一个孩子的时候，千万不要作到一个地步，好像是家常便饭。你必须作到一个地步，看打孩子是一件大事。

【大的儿女是从大的父母来的】末了，我要说，世界上许多神所用的人，都是从大的父母来的。从提摩太之后，你看见不知道多少神所用的人，例如卫斯理约翰、约翰牛顿、约翰培登等人，都是从大的父母来的。我们这一代，如果每一个作父母的，都作好的父母，就第二代不知道要有多少刚强的弟兄姊妹。教会的前途，都是看这些作父母的人。

事奉的意义和观念

滕近辉

【事奉的基本意义】真正的事奉是由三种因素组成的：本位的事奉，生活的事奉，和工作的事奉。这三种因素任缺其一，便不是完整的事奉。

(一)本位的事奉：使徒行传十三章一、二节明说，赞美、祷告、敬拜就是事奉。在希腊文里面，「事奉」与「敬拜」常用同一字。我们是被造者，所以我们站在被造的地位上，敬拜、赞美造物的主宰。这一种事奉很重要，许多人没有了解这个本分，所以忽略每天献上祷告、赞美、感谢、敬拜，放弃了本位的事奉。这不能满足神的心意。让我们从这亮光中看我们的敬拜。这是很重要的题醒。

(二)生活的事奉：以西结书第一章内有神性荣耀的彰显。在这异象中，神的荣耀分为两部分：上面的一部分是耶和华自己；下面的一部分是四活物。四活物是神荣耀的一部分，这就是他们生活的事奉——彰显神的荣耀。使徒行传一章八节的中文和英文不同。中文说：「作见证」；英文说：「是见证」。原文同是同一个字。「是」见证和「作」见证是有分别的。我们整个人，生活、品格及所有的表现，都应该「是」神的见证。

(三)工作的事奉：我们运用圣灵所赐的恩赐为神工作，每个人在自己的岗位上尽心竭力，完成神的托付。

这三样事奉合在一起，纔是完整的事奉。让我们题醒自己：我的事奉如何？我的事奉是否全备的事奉？我是否有本位的事奉？生活的事奉？工作的事奉？

【事奉的价值观】每一个学习事奉主或正在事奉主的人，都须要根据圣经，建立正确的事奉价值观，然后纔能有正确的追求目标，和衡量的标准。

(一)事奉者重于事奉：在神眼中，事奉的人本身比他的工作更重要，即所谓「工人重于工作」。有四节经文证明这是真确的。

1.「祂就设立了十二个人，要他们常和自己同在，也要差他们去传道」(可三 14)。「同在」在先，「传道」在后。「同在」是亲近主，学习主的样式；「传道」是工作。

2.「你...曾为我的名劳苦...然而有一件事我要责备你，就是你把起初的爱心离弃了」(启二 3~4)。劳苦工作而失去爱主、爱人的心，决不能满足主的心。

3.「听命胜于献祭」(撒上十五 22)。「听命」是与神的关系；「献祭」是工作。与神的关系比工作更重要。

4.马利亚静坐主的脚前，胜于马大心慌意乱的工作。我们千万不要专顾工作，而忽略了对神的正确态度与关系，以致灵性渐渐冷淡下来，失去了对主的爱与亲近。

(二)神工重于人工：人的工作算不得甚么，不能成就真正有属灵价值的事物；但神一动工，甚么都成了。所以我们在事奉中最重要的事，是求神与我们同工，求祂自己工作。明白这道理的人必然注重祷告。

(三)生命的见证重于言语的见证：保罗说：「...神的国不在乎言语，乃在乎权能」(林前四 20)。当我们顺服在神的权柄之下时，就有了生命的权柄。这比千言万语更有属灵的分量，更能造就人。

(四)恩膏重于口才：保罗说：「我说的话、讲的道，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语，乃是用圣灵和大能的明证」(林前二 4)。

约翰说，最有效的教导是由「恩膏」产生的(参约壹二 27)。「恩膏」有三种因素：

1.神的话语——离开了圣经的讲章，永远不能造就信徒的灵性，不能建立信徒的信德。

2.圣灵的工作——有神的话而没有圣灵的工作，就不能「入心」；另一方面，圣灵永不离开神的话而单独凭空工作。圣灵使人想起主的话来(参约十四 26)。

3.良心的作用——圣灵把神的话「荐与各人的良心」(林后四 2)。保罗说：「有我良心被圣灵感动，给我作见证」(罗九 1)。每一个神仆都要追求那有恩膏的讲道。

(五)爱心重于知识与一切恩赐：保罗说：「但知识是叫人自高自大，惟有爱心能造就人」(林前八 1)。「你们要切切的求那更大的恩赐(爱)」(林前十二 31)。爱比一切的恩赐更大。

(六)品德重于热心：主说：「你们...献上十分之一，那律法上更重的事，就是公义、怜悯、信实，反倒不行了」(太廿三 23)。十分之一的奉献是宗教热忱的表现，当然有其价值，但品德是「更重要的事」。

(七)灵性的恩赐重于工具性的恩赐：保罗向提摩太说：「为此我提醒你，使你将神藉我按手所给你的恩赐，再如火挑旺起来」(提后一 6)。他所说的恩赐，乃是指灵性的恩赐而言——「刚强、

仁爱、谨守的心」(提后一7)。单有工具性的恩赐(口才、干才、领袖才、音乐天才等),并不能达成属灵的任务。反过来说,当一个人的灵性状态美好时,他的工具性恩赐就更有属灵的功效。

(八)质重于量:田主所要的是麦子,不是稗子(太十三30)。稗子不论有多少,毫无用处。只有在一种情况之下,「量」纔有用处与意义:「量」成为产生「质」的机会。例如主耶稣所讲撒种的比喻中,撒下的种子只有约四分之一结果。若要增加这四分之一种子的数量,只有一个方法,就是增加种子的总量,即撒种愈多,落在好土中的种子也愈多。

(九)「神知道」重于「人知道」:「求人知」是人的常情与本性。人人都有爱受别人称赞和欣赏的欲望。因此,我们在事奉中不知不觉以求人的欣赏取代了求神的欣赏。目标一错,就渐渐落入肤浅与虚伪的里面。

(十)动机重于行动:有人认为拣选在小教会事奉,比在大教会事奉更属灵;有人认为全时间事奉,比带职事奉更属灵。但是,如果一个事奉主的工人是为了叫别人认为属灵,而拣选在小教会事奉,他的选择就失去了价值。一个带职事奉的人,可能比一个全时间事奉的人更努力、更忠心。

(十一)顺服重于成功:「成功」是现代人的偶像,而且成功的标准,常是数量性的和外在性的。但是神的衡量标准却是「顺服」。我是否成就了神在我身上的计划和旨意?这纔是最重要的问题。留在东方工作未必比到北美工作更符合神的心意;反过来说,往北美工作的人未必个个都是由于神的引导。许多人是为了自己的好处,而放弃神在东方为他们安排的工作,擅自跑到北美去。作宣教士未必比留在原地方事奉更爱主。最重要的是:我是否顺服神对我的呼召?有人作宣教士是为了逃避本地工作的难题;以为换了地方就会成功。如果神要你往外地作宣教士,你就不可把本地工作的成功作为借口,而拒绝神的呼召。

腓利为了顺从圣灵的引导,而放下撒玛利亚城中极为成功的工作,愿意走上旷野的小路。那纔是他最大的成功。结果,他做了福音传往非洲埃提阿伯国的桥梁。

求主帮助我们,在一切的选择与决定之中,都有正确的标准。

【错误的事奉观念】有些敬虔的传道人和教会领袖,有一种错误的观念,这一种观念可以用「代替品」三个字来表达。他们以为:

(一)圣灵的工作可以代替读经工夫:奥古斯丁曾说过一句话:「圣灵的工作,绝不能代替个人在圣经里面钻研的工夫。」谁也不能否认圣灵工作是绝对不可少的,但是圣灵不能替我们读经。圣灵只帮助那些在真理上真正下过工夫的人;圣灵不能代替真理知识。今天的教会需要更多肯在圣经上下苦工的人。我们要事奉主,便必须多读圣经。

(二)灵性可以代替恩赐:灵性固然重要,但是灵性不能代替恩赐的训练和发展。如果灵性好就能作成一切,圣灵就不必把恩赐给我们了。所以我们必须注重恩赐的运用。今天的教会正需要灵性与恩赐兼优的工人。

(三)祈祷可以代替工作:祈祷可以推动全能者的膀臂,以施展祂的大能,成全人所不能成全的事工。这是千真万确的。但是每一个事奉主的人,必须是一个积极工作和进取的人。当慕迪先生所乘的船遭遇危险时,有人说:「让我们祈祷吧!」但是慕迪先生说:「让我们一面作救急工作,一面

祷告。」祈祷不能代替工作；每一个真正祈祷的人，都是一个积极工作的人。一位主所大用的人说：「我祈祷时是一位预定论者；我工作时是一位亚米纽斯论者(Arminianism)——认为我要因工作不力而负自己失败的一切责任。」

(四)热心可以代替组织：不少信徒认为热心可以解决一切问题和需要。但热心只是动力。动力需要出口，而组织就是出口。好的组织是圣灵工作的渠道。

总而言之，让我们从「代替」进到「加上」——圣灵的工作加上读经工夫和真理知识；灵性加上恩赐；祈祷加上工作；热心加上组织。——《生命的事奉》

效法基督(一)

克路特&金碧士 合着

【务要效法基督】主耶稣说：「跟从我的，就不在黑暗里走」(约八 12)。这句话的属灵教训是：我们若是愿意得着真光，以消除里面的黑暗，就必须跟随基督，并效法祂生活行为的榜样。所以，默想主耶稣的生活，是我们最为紧要的事。

主耶稣在世时的言行，胜过古圣先贤的一切学说；人若单纯向着祂，就必在祂的话中找到隐藏的吗哪。可惜！许多人虽然听见了祂的话，却很少受到祂话的影响，这是因为他们没有基督的灵。所以无论何人，若想完全明白并经历祂的话，便须努力效法基督的榜样，使他自己的生活，完全与基督一致。

【生活行为比道理知识更重要】你纵然对三一神的道理，有很深入的认识和研究，又有甚么益处呢？因为你若缺少谦卑的心，就不能蒙三一神的喜悦。真的，美妙的言辞，并不能使人成为圣洁；惟有操练敬虔，纔能得着神和众人的喜爱。

我宁愿有悔改的经历，而不愿单单认识悔改的意义。假设我会背熟全本圣经，也明白世上一切的哲理，却没有得着神的爱和恩典，于我又有甚么用处呢？除了我全心事奉并爱慕神之外，「虚空的虚空，一切都是虚空」(传一 2)。阿！惟有看万事如粪土，而努力得着基督，这纔是最高智慧。

【贪求世事世物最是愚拙】追求和依靠那虚无、会腐朽的财物，乃是极愚拙的行为；贪图虚浮的荣耀，又把安慰和盼望寄托在这上面的，乃是最虚妄的。随从肉体的情欲，而为其劳力，真是虚空——即使得着暂时的满足，将来却要因此遭受严重的斥责和惩罚。

盼望长寿，却毫不注意生活行为，乃是虚空。只想到现实的生活，而完全忘却神的审判，何等可怜！所罗门说：「万事令人厌烦，人不能说尽；眼看，看不饱；耳听，听不足」(传一 8)。所以，你不要顾念所见的，而要顾念所不见的；因为所见的是暂时的，所不见的是永远的。凡只知随从肉体的人，必致玷污良心，而失去神的恩典。

【谦卑胜于博学】人的本性都有求知的欲望，但若不敬畏神，知识于你有何益处呢？真的，一个博学却骄傲的人，能知道天文地理，却忽略了自己的灵魂，就远不如一个不学无术，却肯谦卑服事神的农夫。无论何人，他越清楚认识自己，就必定越自己卑微，不致于因别人的称赞而沾沾自喜了。即使我得着世上的全部学问，却没有爱，在那按人的行为审判我的神面前，就算不得甚么。

当抑制你过度的求知欲，因为它往往使你感到烦扰和受骗。专注于学问的人，常喜欢别人恭维他们，称他们是智者。有许多所谓的学识，对于人的灵性少有助益。致力于钻研那些琐碎的事，却置对神、对灵魂的事于不顾，实在是不智。许多话语，并不能使人心灵饱足；但良善的行为，却能安慰人心。须有清洁的良心，纔能有真实信靠神的行为。

【不要以所得的知识为夸耀】你的知识愈丰富，除非你的行为也随着改善，否则你所要受的审判，也就愈加严厉。所以，不要为你所已经获得的学术成就，而自鸣得意。因为，即使你所知道很多，但是有更多的事物你却还未知道。不要自以为比别人聪明，而宁可承认自己的无知。实际上，比你博学多才的人多得是，而你却在那里自抬身价。如果你真是想学习得知有益的事，你就该不求为人所知，而甘心让别人忽视你罢！

【真正的智者看别人比自己强】对自己有正确的估价，看别人比自己强，这是最高深且最有益的训诲。真正大智慧、有美德的人，常常自视若无，却常思念别人的长处和好处。如果你偶而看见别人公然犯罪，或陷入某些可憎的大罪中，你却不应该因此就认为自己比别人好，因为你不知道你能继续持守善美的境界有多久。我们都是软弱的人；但你要想，你比别人更软弱。

【切莫强解真理】真实领受真理的人是有福的。我们不能借着人的话语和文字，而进入「真理」，乃是借着真理之灵的引导。我们的心思和感觉，时常欺骗我们；它们所能认识的，微不足道。

强解和争论那些我们所不知道的事物，有甚么益处呢？倘若真的不知道，当审判的日子，反而可以少受些责备哩！最愚昧的是，轻忽那有益且要紧的事，却去注意那怪异而有害的事。

【神的话不同于道理学说】枯燥无味的道理学说，并不能给我们多少的帮助；凡接受「永生之道(话)」的人，须要被拯救脱离那无穷的理论。万物都是借着「话」造的，万物也都表白这「话」；这「话」是一切事物的起头。我们也都受教于这「话」；若没有这「话」，没有人能正确地明白或判断任何事物。谁能在「话」中参透万有，谁就能把万有归一于祂，谁也便能进入安息，在祂里面享受那出人意外的平安。

哦！真理的神阿！求你使我在永远的爱中与你合而为一。读书和听道，常使我感到厌倦；但在「你」里面，却能找到我所寻求的一切。深愿世上所有的文士和被造之物，都在「你」面前缄默无声，好让我单单听你说话。

【治死自己纔能进入更深的联结】人愈与神合而为一，就必领受从上头来的智慧之光，能够不必费

力学习，而愈多明白关于神那深奥的事。一个具有清洁、单纯、坚定心志的人，虽然事务繁杂，也不能使他感到烦扰；因为他不是为自己作甚么事，而是以平静的心情，单单为着荣耀神而作。最妨碍人和烦扰人的，莫过于尚未治死内心的欲望。

敬畏神的人，凡事都根据里面的引导而作；他绝不为肉体安排，而是随从正直的灵。我们的挣扎交战，没有比努力治死自己更大的；因此，治死自己，天天从主得力，在圣别的生活长进，乃是我们最要紧的使命。

【追求知识不可忽视德行】人间一切的美善，总都含有一些缺陷；世上的知识，也常难免有一些错误。自己卑微，是比追求学问更为可靠的一条引到神面前的路。不要过分责怪真实的学识，对于事物的知识也不要厌恶。知识的本身原是好的，且是神所设立的；但应当将无亏的良心和属灵的生活放在知识的前面，更加重视纔好。然而许多人宁可努力追求知识，而忽略了操练敬虔的生活，难怪他们常常吃亏，且少有成效。

【知识总有一天要过去】哎！人们若能像讨论学问一样，认真对付罪性，在社会上就不会有那么多罪恶的事，在教会里面也不至于有那么多不法的事了。当审判的日子，我们学过甚么无关紧要，但我们作过甚么却要受审问；并且不问我们的谈吐如何动听，却要问我们的生活如何虔诚。请你告诉我，你所熟悉的博学之士，当他们尚活在世上时，满腹经纶，但如今安在？当他们一息尚存的时候，他们似乎是重要人物；现在，他们的地位已经被别人取代了，并且几乎完全被人遗忘了。

【真实的智慧乃是与神相关连】哎！世上的虚荣，转瞬即逝无踪。惟愿追求学问之士，他们的生活能和他们的学问一致；这样，他们所求所学的，方纔对他们有益。世上有多少人灭亡，是因为追求虚空的学问，而不注意神的事。他们灭亡，是由于他们自大，专爱好高骛远，却不愿自甘卑微。真正伟大的人，是具有「大的爱」的人；真正伟大的人，是自己卑微，不贪图虚浮的荣耀的人。真正智慧的人，是视世上万物如粪土，为要得着基督的人；真正智慧的人，是弃绝自己的意思，而只要顺服神的旨意的人。

【行事不可轻信人言】我们不应轻易采纳别人的话，而该将它们带到神面前，忍耐且审慎地按着神的旨意，加以考量。不过，这也正是我们的弱点：我们常易于相信、也易于评断别人的短处；至于他们的长处，则反而不肯相信、也不肯述说。真正有智慧的人，决不轻易相信别人的传言，因为他们知道人性的弱点——倾向于邪恶，而且易于将话传讹。

【行事要有受教的心】智慧莫大于行事不轻率，也不固执自己的意见。不轻易相信、也不轻易传播所听见的一切事，这也是智慧的一部分。要虚心受教于正直的聪明人，听取他们的意见，而不固执己见。圣别的生活，可以使人得着神的智慧；并且在许多事上，累积智慧的经验。人越是自己谦卑，顺从神的旨意，他就要在一切的事上，更加有智慧，且越能享受内心的平安。**【未完待续】**

话中之光

摩根

【出卅一 3】「我也以我的灵充满了他，使他有智慧、有聪明、有知识，能作各样的工。」

我们所从事的工作，若是神所指定的，我们就毋庸焦虑，因为祂必给我们完全的装备。智慧是一种才干；聪明说出进展，照着所领受的启示而执行；知识就是最终所需要的巧工。这一切都由于神用祂的灵充满祂的工人，使他成为神圣行动的器皿。神需要人来作神的工，而一个人要作神的工，必须有神的灵。这是神人之间完全的合作。

【出卅二 11】「...你的百姓...这百姓是你用大力和大能的手，从埃及地领出来的。」

摩西恳求耶和华的根据，不在于他怜恤百姓，乃在于神的荣耀。这是在摩西最深处所关切的，因此，他的代求蒙了垂听。我们若能认识这一点，是非常宝贵的。

【出卅三 15】「摩西说，你若不亲自和我同去，就不要把我们从这里领上去。」

这里隐藏着一个重大的真理：任何事物都不能代替神的同在。如果失去和施恩者的交通，正是那些神所赐的恩赐，会陷我们于咒诅。倘若神不和我们同去应许的美地，美地的丰盛正是我们贫穷的机会。惟独神认识我们，因此，惟独神能使我们真正承受祂所赐给我们的产业。

【出卅四 28】「摩西在耶和华那里四十昼夜，也不吃饭，也不喝水；耶和华将这约的话，就是十条诫命，写在两块版上。」

在那四十昼夜中，摩西似乎忘记了一件事，那就是他的自己；他不吃饭，也不喝水，好像他已不复存在。然而，当他从山上下来时，他非但未见清瘦或憔悴软弱，相反的，他却更强壮，更有丰采，他的脸上光华四射。这里满了教训：神常常将这种与祂之间至高交通的经历，赐给祂的仆人们，结果，总是使他们在服事上得着新鲜的能力。

【出卅五 21】「凡心里受感，或甘心乐意的，都拿耶和华的礼物来，用以作会幕和其中一切的使用，又用以作圣衣。」

神需要一班人，为实现属天的旨意献上地上的物质；但他们必须先里面受感而奉献。里面受感说出人对于某事，有深切的愿望。人为实现愿望而献的礼物，必然蒙悦纳。其次，奉献之人的意志若是和愿望不够和谐，则所献上的不过是尽职而已。当人在灵里与神相交，以至意志受到激励，因此甘心乐意献上他的所有，这样的奉献，是神所喜悦的。

【出卅六 6】「这样纔拦住百姓不再拿礼物来。」

当人的里面真实受感，灵里乐意，就没有一件会宝贵得舍不得给的，也永远不会说给得太多了的。一切都在喜乐及慷慨的灵里为神摆上。在正常的情形之下，神的工作绝不会因为缺少物质的配合，而受到限制的。如果人能清楚看见神国度之事的异象，人就难得不在里面一直受感，灵里一直乐意的情形之下，继续有所献上的。

【出卅七 9】「基路伯是脸对脸朝着施恩座。」

「基路伯」是特别为着神的圣洁蒙神使用的。此处的基路伯在至圣所里高张翅膀遮掩着施恩座，又一直俯视着施恩座。此中含义，是他们在为神的圣洁执行看守任务的时候，正在深思神圣怜悯的奥秘。那代表神圣洁的正在察验，祂的圣洁如何因着恩典的运行，得着保全并实现。「看守」说出，当神实施怜悯的时候，丝毫没有损及祂的圣洁。在神奥秘的法则和至大的工作中，没有一件事，能比神圣洁的怜悯更美丽。

【出卅八 8】「他用铜作洗濯盆，和盆座，是用会幕门前伺候的妇人之镜子作的。」

「伺候」一词其意义为「敬拜」；这班妇人，乃是在会幕门口敬拜神的。她们献上她们的镜子，为作洗濯盆之用，其意义非常深长。「镜子」是妇女最珍视的财产，关系着她们的妆饰。她们献上镜子，说明了她们有属灵的分辨能力，认识了真实的妆饰，乃是在生命中献上真实的敬拜。人必须弃绝一切的肉体，纔能在圣洁的妆饰下敬拜。

珍贵的片刻

迈尔

【约十三 36~37】「你现在不能跟我去，后来却要跟我去。」

重点在「现在」不能。当彼得很骄傲的说，他愿为主舍命，他实际说明了自己的无知，他以为自己已经完成地上的训练。他必须等到不再自恃地靠自己的努力，而仰望救主在五旬节降下的圣灵，在内里居住的能力，那时，他纔被束上带子，带到他不愿意去的地方；并且是一直到地上的帐棚必须拆毁的时候，他纔要跟主而去。

【约十四 1】「也当信我。」

(一)信主得着心灵的喜乐：我们将生命的责任交给主，主的看顾永不失败，我们的哭泣就会变为说不尽的喜乐。

(二)信主导致认识神：世人说，看见纔相信；但主说，相信就能看见。认识神真正的途径，是顺服主的命令，跟随主的脚踪，与祂相交。

(三)信主使我们与祂同工：主一直作工，凡信从祂的人也必与祂同工，并且成为福分的导管，将主的能力带出来。

【约十五 4】「你们要常在我里面，我也常在你们里面。」

葡萄树的枝藤蔓延各处，虽与树干有距离，却有生命的连结。同样，一个圣洁的生命，蔓延在一切属主的生命中。他们活着，因为祂活着，祂的生命是他们的。

我们永远在基督里，这是我们的地位；事奉的机会也许会挪开，我们常常失败，但祂仍赐以事奉的福分。在基督里，不是我们抓住祂，而是祂抓住我们。

【约十六 23, 26】「到那日。」

「那日」无疑的，是指当圣灵来临的新时代。当我们在初信时，往往有很多的问题及忧虑，但圣灵会指教我们。祂不教我们以理性来明白真理，而将真理赐给我们的心。我们不需要问，因为我们已经明白，也尝过、握住、拥有。

「到那日你们奉我的名求」，「奉主名求」是让祂借着我们的口舌祷告。成功祷告的秘诀是将你带入神的心意中，有圣灵的气息，心里感动，在神的灵运行之中作成的。

【约十七 1】「父阿，时候到了，愿你荣耀你的儿子。」

我们常求天父荣耀我们，求祂赐我这城市最大的教会，求祂激动最大的奋兴，求祂增加我属灵的能力...但神若听我们所求的，这在我们生命的长进上，有极大的危害。所以，我们最好只荣耀主耶稣。愿意自己受苦，甚至失败，看自己一无所有，只要我们的主被升高。你能否如此求吗？若然，祂必为你成就，必不使你缺少恩惠。

【约十八 36】「耶稣回答说：我的国不属这世界。」

主并非说这个国度完全无关这世界，只是不属这世界。耶稣是王，不是地上继承的王位，或人权促进的，而是父神的旨意。

我们谦卑地领受祂的话，我们是为此国度而生，也为此国度留在世界，使我们每项言行都为真理作见证。我们的忠诚不是出于人，而是主的性情在我们里面，且借着圣灵使人重生的恩典。

【约十九 30】「耶稣尝了那醋就说：成了。」

「成了！」这是得胜者的呼喊。「成了！」旧约献祭的预表，已经应验在祂身上；「成了！」旧约的种种预言也已应验了；「成了！」祂不必再流血，来承担人的罪过；「成了！」祂已作成完全的救赎，这世界最终要蒙救赎；「成了！」父神所交托祂的工作，祂都完全作成了。

【约二十 16】「耶稣说：马利亚。」

主呼叫她名字的音调，含有甜蜜与柔和的成分，以致进入她的心中徘徊，有特别的馨香，让她一听，立刻辨认出来。

我们有时也会叹息，因为触摸的手与说话的口静止了，但是我们还要听见这个声音。主知道我

们的名字，也呼喊属祂的人；祂只等我们一个回音，其中综合着一生的爱，这就是像马利亚一样，转过去向祂称呼：「拉波尼」(夫子)！

—— 黄迦勒主编《基督徒文摘》